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邓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伟兵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一) 经营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特别是募投项目实施和投资并购工作的推进，公司业务方向、经营模式等不断出现新的变化，管理的跨度进一步扩大，对公司运营管理、人才发展、技术开发、业务拓展等各方面的能力带来更大的挑战。若公司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等不能适应并进行及时的调整、完善，将导致一定的经营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相应的管理机制，加大管理力度，加强团队培训，提升团队素质，完善组织结构，改进内部控制，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

(二) 新行业整合风险 报告期内，医疗健康产业成为公司第二主业，该业务领域及运营模式对公司的发展影响将是空前的。虽然公司根据发展战略进行了多次投资、并购，积累了一定的整合经验，公司在此行业的业务拓展、客户资源、技术开发等方面进行有效整合，以充分发挥此业务板块企业协同效应，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若整合过程中不能有效实现协同管理，可能会一定程

度上影响公司的运营效率和效益。

应对措施：重视企业文化建设，进一步增进理解和认同各方现有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使得各方在公司管理风格、员工认同、创新文化等方面保持一致；成立中元华电医疗健康产业发展委员会，为同一产业链上各企业提供沟通了解、协作发展的产业发展平台，有利于公司在医疗健康产业链上相关资源不断渗透与整合，达成不断深化的多维度合作；通过制度建设，规范公司运作、科学决策、控制风险。

（三）行业风险 电力行业的发展对包括公司在内的电力系统二次设备制造企业有重大影响。经济发展对电力的需求、国家产业政策以及电力规划等方面的变化与公司所处细分行业发展紧密联系，如政策发生偏移或执行放缓，存在着影响公司成长性的风险。医疗健康行业与国民经济及宏观政策密切相关，国家对医疗健康行业的政策及医疗改革的进度会直接影响其发展的速度和方向，各地政策的落实情况及相关医疗改革的进度直接影响公司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密切关注国家电力行业、医疗行业发展动态，坚持根据国家政策、市场需求，做好前瞻性判断，积极开发新产品，丰富产品线。同时随着电力体制及医疗体制改革的推进，适时通过投资并购拓展产业范围，增加公司利润增长点，降低行业风险对公司发展的影响。

（四）技术风险 公司在电力领域的主营业务为电力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该领域具有技术更新快、产品需求多样的特点，特别在目前智能电网、智能配网、新能源等新技术发展、应用方面，客观上要求公司能够超前洞悉行业和技术发展趋势，把握需求变动方向，及时推出满足客户需求产品。公

公司在医疗健康领域利润主要来自医疗信息化领域，该领域随着国家政策的落实和医疗体制改革的推进，要求相关技术及产品能精准适应各地医疗机构的需求，以满足市场变化。如果公司技术开发滞后，产品不能适时满足客户需求，存在丧失技术领先优势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参加各种相关标准制定等行业活动，加强与各级电网公司、相关学校、电力研究院、医疗机构合作，跟踪行业发展方向，研发相关技术，降低技术落后风险；

（五）并购风险 公司将坚持通过积极稳妥推进投资并购的发展战略，实现外延式扩张。公司与并购标的在业务模式、运营管理等方面均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如果选择的并购标的不当，或者并购完成后未能做好资源整合，将存在并购目的不能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标的公司诚信规范运作、管理团队务实经营作为选择标的重要条件，利用广泛的社会资源，精挑细选目标项目，审慎做好尽职调查，聘请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制定方案，科学决策。加强与投后企业资源共享，互相支持，精诚合作，定期对投后企业进行内部审计，完善投后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双方的文化融合，和谐发展。

（六）市场风险 国家在持续推动电力建设及医疗健康服务的同时，加大了电力体制及医疗体制改革力度，由此带来相关领域的市场变化，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发展机遇，同时公司技术能力、产品成本、销售价格、售后服务面临的竞争愈加激烈，公司面对更多挑战，存在导致业绩波动较大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紧密关注国家和行业在相关领域的政策变化，加强与用户

的沟通，根据市场变化，提升技术水平，加强成本管理，坚持全员为客户服务的理念，努力提高投标中标比例，同时加强与总承包企业的合作，拓展市场新区域、新的利润增长点，减小公司业绩波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7,116,53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8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1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中元华电的 8 位自然人股东：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尹健、卢春明、陈西平、尹力光
软件公司	指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设备公司	指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成都智达	指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大千生物	指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埃克森	指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穗华	指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广州至德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广州至德）
世轩科技	指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元汇	指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元
二次设备	指	对一次设备进行监视、测量、控制、调节、保护以及为运行、维护人员提供运行工况或产生指挥信号所需的电气设备。包括继电保护装置、各种安全自动装置、测量计量设备、通信设备、操作电源、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系统等部分
特高压	指	在我国电网中，特高压是指 1000kV 交流电压和 ± 800 kV 直流电压等级；
智能变电站	指	采用先进、可靠、集成、低碳、环保的智能设备，以全站信息数字化、通信平台网络化、信息共享标准化为基本要求，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保护、计量和监测等基本功能，并可根据需要支持电网实时自动控制、智能调节、在线分析决策、协同互动等高级功能，实现与相邻变电站、电网调度等互动的变电站

电力故障录波装置	指	能自动、准确、完整、真实地记录电力系统发生大扰动前后系统有关电气量的变化过程及继电保护与安全自动装置的动作行为的装置，为电力系统故障定位及故障分析、各种继电保护与安全自动装置动作行为评判和电网动态特性评价提供依据
时间同步	指	网络内各级时钟都跟踪到同一个或一组时间基准源上，在一定的时间准确度范围内保持时钟的时刻和时间间隔与协调世界时（UTC）或北京时间同步
时间同步系统	指	时间同步系统是一种能接收外部时间基准信号，并按照要求的时间准确度向外输出时间同步信号和时间信息的系统，通常由一台或多台时间同步装置和时间信号传输介质组成
时间同步装置	指	能接收外部时间基准信号，具有内部时间基准（晶振或原子频标），并按照要求的时间准确度向外输出时间同步信号和时间信息的装置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统（GlobalPositioningSystem），一种由美国建立的卫星导航定位系统。它由空间卫星星座、地面控制和用户设备三部分组成，为全球用户提供全天候的导航定位和定时服务
IVD	指	体外诊断（invitrodiagnostic），将样本（血液、体液、组织等）从人体中取出后进行检测进而进行诊断，是相对于体内诊断而言。检测过程中需要相应的仪器和试剂，而这些仪器和试剂就组成了体外诊断系统，从事这些仪器和试剂研发、生产和营销的企业就形成了体外诊断产行业，它汇集了生物、医学、电子、机械等相关技术。
医疗信息化	指	通过计算机技术、网络通信技术及数据库技术，为医疗机构提供诊疗信息和管理信息的收集、储存、处理、提取和数据交换，并满足授权用户的功能需求
四梁八柱	指	"四梁"指的是全面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加快建设医疗保障体系、建立健全药品供应保障体系；"八柱"指的是医疗管理机制、运行机制、投入机制、价格形成机制、监管机制、科技和人才保障、信息系统、法律制度。
数字化医院	指	指利用计算机和数字通信网络等信息技术，实现语音、图像、文字、数据、图表等信息的数字化采集、存储、阅读、复制、处理、检索、传输、分析及挖掘的全面应用，帮助医院实现资源整合、流程优化，降低运行成本，提高服务质量、工作效率和管理水平。
区域医疗	指	指通过建立区域卫生信息共享平台，实现区域范围内横向业务机构和纵向管理机构的互联互通，以及各项卫生服务信息的共享，提供信息展示、互动，加强卫生决策和监督，从而建立完善的卫生信息系统体系，优化卫生资源配置，规范业

		务管理流程，逐步提高居民整体健康水平。
个人健康服务	指	指通过建立全程健康服务平台，整合各类可穿戴健康设备，以移动联网为载体，提供个人及家庭的生命体征监测、健康咨询、医疗、药品、保健、康复、养老等一站式健康服务。
HIS	指	"HospitalInformationSystem"的简称，医院信息系统，是指覆盖医院所有业务和业务全过程的信息管理系统，是利用电子计算机和通讯设备，为医院所属各部门提供病人诊疗信息和行政管理信息的收集、存储、处理、提取和数据交换的能力并满足所有用户的功能需求的平台。
PACS	指	"PictureArchivingandCommunicationsSystem"的简称，图像存储与传输系统，是对医院的数字医疗设备所产生的数字化医学图像信息进行处理的综合应用系统。
RIS	指	"RadiologyInformationSystem"的简称，医院放射信息管理系统，是指基于医院影像科室工作流程的任务执行过程管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主要实现医学影像学检验工作流程的计算机网络化控制、管理和医学图文信息的共享，并在此基础上实现远程医疗。
LIS	指	"LaboratoryInformationSystem"的简称，医院检验信息管理系统，是指采用了智能辅助功能来处理大信息量的检验工作的应用系统。不仅能够自动接收检验数据、打印检验报告、系统保存检验信息的工具，还能够根据实验室的需要实现智能辅助功能。
EMR	指	"ElectronicMedicalRecords"的简称，电子病历，是指医务人员在医疗活动过程中，通过医院信息系统生成的文字、符号、图表、图形、数据、影像等数字化信息，并能实现储存、管理、传输和重现医疗记录。
移动医疗	指	通过各种信息传感设备，实时采集任何需要监控、连接、互动的物体或过程等各种需要的信息，与互联网结合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
POCT	指	即时检验（point-of-caretesting），指在病人旁边进行的临床检测（床边检测 bedsidetesting），通常不一定是临床检验师来进行。是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元股份	股票代码	30001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元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UHANZHONGYUANHUADIANSCIENCE&TECHNOLOGY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ZYG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邓志刚		
注册地址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办公地址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22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yhd.com.cn		
电子信箱	stock@zyhd.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志刚	雷子昀
联系地址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中国湖北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六路 6 号
电话	027-87180718	027-87180718
传真	027-87180719	027-87180719
电子信箱	stock@zyhd.com.cn	stock@zyhd.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 www.cs.com.cn ; www.cnstock.com ; www.secutimes.com ; www.ccstock.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军、王文杰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孔令海、周晓雷	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时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404,040,309.75	359,010,984.09	12.54%	270,961,135.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0,098,101.62	106,780,191.71	-6.26%	75,153,078.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957,535.31	104,988,010.88	-9.55%	73,525,23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914,657.23	119,382,643.39	9.66%	101,579,016.2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6.4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2	-6.26%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7%	7.75%	-0.88%	8.2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740,886,964.17	1,598,126,722.93	8.93%	1,522,707,26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01,263,525.79	1,422,456,900.41	5.54%	1,339,718,285.50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661,174.54	86,218,159.45	98,762,942.67	160,398,03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45,141.77	14,522,464.82	23,313,305.36	51,717,18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528,135.81	12,167,345.67	21,218,394.45	51,043,6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74,539.46	17,438,305.43	33,743,568.47	89,707,322.7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361.54	-20,949.77	-16,040.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	11,321,301.55	4,830,154.00	1,624,208.00	

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3,096.70	-1,217,405.76	402,595.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7,659.65	630,852.56	310,079.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242,340.43	1,168,765.08	72,836.11	
合计	5,140,566.31	1,792,180.83	1,627,847.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出多个新产品。“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取得实质进展，区块链技术融入产品开发，“数据·产品·服务”发展战略稳步实现。

（一）智能电网业务

1、智能电网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和配网自动化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主营产品有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装置和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装置、智能配网设备、智能电网测试仪器仪表等。公司智能电网产品广泛应用于电网建设、电源建设、配网建设、用户工程建设及其技术改造等。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电力行业业务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取订单，进行“订单式生产”、现场安装调试、交付投运，实现向客户的直接销售。用户的建设规模、技改需求，公司产品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服务质量、过往业绩均是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

3、行业情况说明

电力行业是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基础性行业，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积极进展，发展的质量效益稳步提升，高耗能行业增加值增速明显回落，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速明显提高。随着工业化和信息化的深入融合，市场及产品种类的不断拓宽，智能电网设备行业资源整合及产业结构调整显现成效，综合竞争实力增强。

《中国制造2025》指出，推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装备、先进储能装置、智能电网用输变电及用户端设备发展是规划的电力建设发展方向。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以及《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指出电力在清洁低碳能源体系的作用将显著提升，智能电网建设将作为手段推进能源转型升级。

根据《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我国发电装机仍将保持年均5.5%的增速，预计到2020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达到20亿千瓦。《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亦提出，升级改造配电网，

推进智能电网建设等十八项任务。国家电网公司2018年固定资产投资5228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二）医疗健康业务

国务院《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要求，到2020年我国将基本建立覆盖全生命周期、内涵丰富、结构合理的健康服务业体系，健康服务业总规模将达到8万亿元以上。

公司医疗健康业务已从医疗信息化和体外诊断，拓展至医疗综合服务，稳步实施“数据·产品·服务”发展战略。

1、医疗信息化及医疗服务业务

（1）医疗信息化及医疗服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世轩科技为公共卫生服务平台、区域医疗协同、数字化医院建设以及个人健康服务提供整体解决方案，拥有较为完备的产品线，自主研发产品系列包括区域医疗信息平台、数据中心、HIS、PACS、RIS、LIS、EMR、临床路径、移动医疗系统、体检信息系统、集成平台等。

世轩科技拓展了“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和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即通过医疗信息化数据建立智慧医疗云平台，整合区域医疗资源，协同发展医疗供应链整合、智慧养老医养融合平台、区域临检中心、区域影像及心电中心、基因检测与疾病筛查中心、医疗服务机构（重点学科建设）等主要业务，从而形成高效、优质、低成本的区域医疗服务体系。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则依托全国客户，整合医院数据、康养机构数据、人口健康数据，形成完整的医疗大数据体系，为互联网医院、疾病诊断及治疗、医养融合、集团化HRP等互联网业务提供数据支撑，将卖产品的模式转换为云平台租赁模式，实现可持续的运营管理及收益。世轩科技依托在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技术积累，对区块链技术在医疗领域的运用进行研发，已取得《世轩基于区块链的互联网医院》软件著作权。

（2）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主要通过向医院、卫生主管机构等客户以直销方式提供软件产品或技术服务获得盈利。提供医疗信息化产品的过程就是软件的研发与工程实施的过程。工程实施分阶段实现软件销售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用户通过分阶段验收并交付后完成销售。

国家政策的驱动、行业发展的需求、领先的技术、深厚的医疗系统资源构成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业绩增长的主要因素。

（3）行业情况说明

国务院《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将有效配置医疗资源列为了改革的重点任务和方向，明确指出，应用信息化技术推动惠及全民的健康信息服务和智慧

医疗服务，要积极推动移动互联网、远程医疗服务等发展。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认为未来互联网应用更加丰富，社会服务资源配置不断优化，形成网络经济与实体经济协同互动的发展格局，更指出加快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养老等新兴服务。

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将带来健康医疗模式的深刻变化。2016年6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关于促进和规范健康医疗大数据应用发展的指导意见》，以顺应新兴信息技术发展趋势，规范和推动健康医疗大数据融合共享、开放应用。

2016年1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提出将建立科学合理的分级诊疗制度。到2020年，分级诊疗模式逐步形成，基本建立符合国情的分级诊疗制度。

2017年1月，国家卫生计生委下发通知《关于医学影像诊断中心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解读》，明确医学影像、检验、血液净化、病理中心作为独立医疗机构势在必行。

2017年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民政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印发了《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17-2020年）》提出五大重点任务，包括推动关键技术产品研发、推广智慧健康养老服务、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建立智慧健康养老标准体系、加强智慧健康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和网络安全保障等。

2017年5月，国家卫生计生委相继发布了《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和《关于推进互联网医疗服务发展的意见》(征求意见稿)，明确医疗机构可利用互联网技术为患者和公众提供疾病诊断、治疗方案、处方等服务的行为，但仅限于医疗机构间的远程医疗服务和基层医疗机构提供的慢性病签约服务。

2018年1月，国家卫生计生委发布《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2018-2020年）》，提出建立远程医疗制度等五大医院工作制度。

国家卫生计生委在《2018年卫生计生工作要点》中指出促进“互联网+医疗卫生”发展，鼓励社会资金进入医疗、医养结合等领域。

2018年3月，国务院组建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推动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把以治病为中心转变为以人民健康为中心，预防控制重大疾病，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加快老龄事业和产业发展，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

医疗信息化建设作为“四梁八柱”之一，利用现代化的信息手段推动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为百姓提供安全、有效、方便的卫生服务具有重要意义。

未来，医疗信息化行业将持续发展，随着国家政策和国家健康事业的逐步实施，市场空间将持续壮大。

世轩科技是国内一流的医疗信息化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创新性地推出“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及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实现向提供医疗服务拓展延伸。

2、体外诊断(IVD)业务

(1) 体外诊断产品

公司IVD领域产品覆盖六大类生化类体外诊断试剂、荧光免疫分析仪（POCT产品）、血凝仪、生化分析仪、血细胞分析仪、电解质分析仪、尿液分析仪等，拥有的产品可为各类医疗机构提供最完善的实验室解决方案。

(2) 经营模式和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经销为主”的营销模式，对IVD领域产品进行销售。国内体外诊断产业相对基数小、增速快，各种新技术的兴起以及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成为我国诊断产业长期利好的重要驱动因素。此外，大千生物和埃克森经营团队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以及较为广泛的客户资源，有利支持其业务快速增长。

(3) 行业情况分析

《中国制造2025》明确将高性能医疗器械列为重点发展产业，鼓励国产医疗器械研发创新，扶持和发展国产医疗器械产业。

在国家加大预防投入、治未病理念推广的背景下，人们的生活方式的改变、社会经济的不断发展促使医疗消费水平逐步提高；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推动以及支持国产医疗设备的产业政策扶持，IVD行业发展迅速。

随着建立分级诊疗的不断推进，POCT检测技术在社区卫生机构已经逐步开展，在疾病预防控制、体检筛查等公共卫生服务、一般常见病及多发病的初级诊疗服务、慢性病管理和随访分级评估管理中发挥重要的作用。分级诊疗模式下的检测服务向基层下沉可以对各类POCT细分领域的发展形成推动力，大幅度提升POCT类产品的需求空间。同时，大型医院繁琐耗时的部分常规检测项目也会被POCT所取代。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发展时间较短，从行业监管政策上看，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逐步向国际惯例趋同，从企业发展策略上看，仪器与试剂的一体化是企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公司医疗信息化业务与IVD业务资源互补、相互协同，随着公司对外投资的推进、“1+6”医疗创新业务的推广，公司医疗健康产业链将进一步拓展。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	--------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数为 20,887,519.37 元, 相比年初数增长 2304.45%, 主要系: 本期新增投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金额为 19,600,000.00, 占比 49%。
固定资产	不适用
无形资产	不适用
在建工程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公司参与的国家、行业、企业标准制定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积极参与电力领域各项标准的起草工作, 引领行业发展。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累计参与39项国家、行业、企业标准起草、制定工作, 其中已颁布实施16项标准。2017年颁布、实施的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类型	标准名称	标准状态
1	国家标准	《GB/T33602-2017 电力系统通用服务协议》	实施
2	国家标准	《GB/T14598.24-201x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第 24 部分: 电力系统暂态数据交换 (COMTRADE) 通用格式》	颁布
3	国家标准	《GB/T33591-2017 智能变电站时间同步系统及设备技术规范》	实施

2、公司专利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及子公司共申请专利20项, 获得专利19项。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发明专利41项、实用新型38项、外观设计7项。2017年新获得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
1	发明专利	血液细胞分析仪强力清洁液自动加注方法及装置	ZL201510359361.X	2017-5-31
2	发明专利	一种获得生化仪高精度清洗水温的方法和装置	ZL201510595060.7	2017-10-24
3	发明专利	一种网络化继电保护可靠性评估系统	ZL201410831138.6	2017-10-10
4	发明专利	一种智能变电站通信网络监控系统、整定方法及监控方法	ZL201510007795.3	2017-12-1
5	发明专利	一种智能变电站集中式继电保护系统及保护方法	ZL201510140395.X	2017-12-29
6	发明专利	一种智能变电站继电保护测试系统、测试方法及实	ZL201510141958.7	2017-12-29

		现方法		
7	发明专利	数字化变电站电能质量谐波分析方法	ZL201410201880.9	2017-1-18
8	发明专利	电力设备中降低光纤模块功耗的供电电路及处理方法	ZL201410346324.0	2017-2-15
9	发明专利	一种系统内高精度时间同步方法及装置	ZL201510532197.8	2017-6-16
10	发明专利	一种模拟量输入合并单元相位准确度的检验装置	ZL201410758809.0	2017-6-20
11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网络报文的智能变电站悬停故障监测方法	ZL201510105480.2	2017-4-26
12	发明专利	一种智能变电站配置文件标准化管理系统及文件校验方法	ZL201410067729.0	2017-4-26
13	发明专利	一种基于电网多源信息的故障综合分析系统的分析方法	ZL201510553083.1	2017-11-3
14	实用新型	一种生化仪自动清洗装置	201620648391.2	2017-2-1
15	实用新型	一种闭锁信号控制电路	201621118422.X	2017-5-24
16	实用新型	一种远动工作站	201621130002.3	2017-5-24
17	实用新型	一种用于配电自动化设备的无线通信装置	201621130933.3	2017-5-24
18	实用新型	一种可无线充电的配电自动化设备	201621275238.6	2017-5-24
19	外观设计	血液分析仪	201630286607.0	2017-4-5

3、公司软件著作权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登记软件著作权有21件。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159件。2017年新获得的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1	能源管理Wed服务端软件[简称：Web服务端]V2.0	2017SR442243
2	能源管理系统智能网关软件[简称：智能网关]v1.0	2017SR436919
3	能源管理组态软件[简称：组态软件]v1.0	2017SR434193
4	能源管理系统保护测控软件[简称：保护测控软件]V2.0	2017SR430598
5	能源管理系统后台监控软件[简称：后台监控软件]V1.0	2017SR430606
6	穗华电力设备状态数据分析软件[简称：设备状态数据分析软件]V1.0	2017SR049244
7	电力系统仿真测试软件V1.0	2017SR034577
8	穗华变压器状态评估和故障诊断软件V1.0	2017SR034594
9	ZH-606 MIX智能变电站继电保护测试仪软件V2.1	2017SR541377
10	动模试验波形回放系统V1.0	2017SR575394
11	时间同步测试系统V1.0	2017SR575920
12	变电站智能机器人巡检系统运维中心站软件V1.01	2017SR584982
13	变电站智能机器人巡检系统站内监控后台软件V1.01	2017SR585487
14	变电站智能机器人巡检系统数据中心软件V1.01	2017SR584944
15	变电站智能机器人巡检系统巡视点建模工具软件V1.0	2017SR584901
16	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本体控制软件V1.0	2017SR585044
17	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充电装置控制软件V1.0	2017SR584835
18	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导航定位控制软件V1.0	2017SR584839

19	变电站智能巡检目标检测识别软件V1.0	2017SR584930
20	智能安措配置软件V1.0	2017SR655112
21	智能装置数字接口对点系统V1.0	2017SR655122

4、公司医疗器械注册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医疗器械注册证1件。

序号	产品名称	注册证号	签发日期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粤械注准 20172401106	2017-6-27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合计拥有医疗器械注册证126件。

5、资质及荣誉

报告期内，公司及个人获得资质及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荣誉	公司	颁发/批准机关
1	2017年福布斯中国上市公司潜力企业100强	科技公司	福布斯中国
2	2016年度金牛投资价值150强	科技公司	中国证券报
3	武汉民营创新企业100强	科技公司	武汉市工商联、武汉企业联合会、武汉企业家协会
4	武汉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科技公司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5	武汉市版权示范单位	软件公司	武汉市版权局
6	瞪羚企业	软件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7	武汉市企业研究开发中心	软件公司	武汉市科学技术局
8	李立涅院士荣获2016年度广州开发区创新领军人才称号	广州穗华	广州开发区管委会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公司全面贯彻落实战略部署，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进一步开拓市场，合同额同比增长；加强研发力度，新产品和新技术陆续推出，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多层次投资体系良性运作，加强医疗健康领域投资并取得一定成效；推进集团化管理，规范内部制度，母子公司协同发展。

1、经营指标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404,040,309.75元，同比增长12.54%；营业利润为119,883,723.30元，同比增长10.64%；利润总额为123,801,428.86元，同比增长0.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98,101.62元，同比下降6.26%；基本每股收益为0.21元，同比下降6.43%。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稳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经营性现金流充沛，其中医疗健康业务营收增长较快，同比增幅为22.55%；配网自动化设备营收随着国家配网建设的大发展，同比增幅达到96%；受公司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及计提子公司埃克森商誉减值的影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有所下降；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0,914,657.23元，同比增幅为9.66%。

2、市场推广及规划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营销管理制度，改革销售激励机制，夯实传统业务，积极推广新产品，运用“以点带线，以线拓面”的团队作战模式巩固和拓展市场，取得较好成绩。公司签订合同额总计43,937.68万元，同比增长10.49%。

(1) 智能电网领域

近年来，我国大力推进特高压输电通道建设，加强智能电网建设，促进能源资源的优化配置。国家发改委和能源局先后发布了《关于加快配电网建设改造的指导意见》和《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年）》，确立了我国“十三五”期间配电网建设改造的基本指导思想，规划了2015-2020年2万亿的配网投资规模。

公司主营产品持续保持市场优势地位，中标特高压重大项目渝鄂直流背靠背联网工程、广西防城港核电厂二期（2×HL1000-1）工程、三峡右岸电站故障录波装置改造工程等项目。同时，公司加强适应市场需求的智能配网领域、智能变电站继电保护在线监视与诊断装置等产品开发及推广，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奠定基础。

公司利用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继续向变电站运维服务拓展，采用产品直接投标和工程

总包的方式参与增量智能配网建设，报告期公司智能配网业务营收同比增长96%。公司取得《劳务派遣许可证》及《电力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可承担单机容量10万千瓦及以下发电工程、110千伏及以下送电线路和相同电压等级变电站工程的施工。

公司逐步从单一的设备提供商向系统提供商及电力施工承建商拓展。

（2）医疗健康领域

国务院在《“十三五”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中提出将建立科学合理的分级诊疗制度；国家卫生计生委下发通知《关于医学影像诊断中心等独立设置医疗机构基本标准和管理规范解读》，明确医学影像、检验、血液净化、病理中心作为独立医疗机构势在必行。

公司把握医疗体制改革机遇，依据“数据·产品·服务”战略，“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取得实质性进展。报告期内，常州市新北区药品及耗材B2B供应链整合项目投入运营，新北区“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其他项目已逐步开展，公司将在探索完善该模式的基础上，将对其他地区进行复制和推广，开拓医疗健康产业新格局。同时，公司推出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依托全国客户，整合医院数据、康养机构数据、人口健康数据，形成完整的医疗大数据体系，为互联网医院、疾病诊断及治疗、医养融合、集团化HRP等互联网业务提供数据支撑，将卖产品的模式转换为云平台租赁模式，实现可持续的运营管理及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中标常州市妇幼保健院、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钟楼院区医院信息化软硬件及智能化设备采购项目、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医院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公司自主五分类血液分析仪EH8600，进驻九家三级甲等医院；公司中标美年大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2018年度全国体检分院检验项目，被认定为特异性生长因子项目标段的中标供应商。

3、研发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秉持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拓展新的研究方向，新产品和新技术逐步涌现。

（1）智能电网领域

随着国家对智能电网的大力发展，客户需求亦随之增加，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适宜推出多款新产品。公司变电站智能自主巡检机器人通过第三方权威机构型式试验；主动干预型配电网消弧选线装置通过获得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科技成果鉴定；新型配电终端产品（DTU、FTU）通过国家电网公司配电自动化终端设备入网专业检测。

在能源互联网背景下，传统的电网保护控制运维系统面临重构和升级，亟待建立新一代运行控制技术体系。《能源互联网运行控制与系统集成技术》是李立浈院士带领的研发团队研究的课题，该项目将突破能源互联网运行控制的关键技术，研发新一代基于信息共享的智能保护控制系统并实现产业化，同时为电改背景下的能源互联网的规划、设计、能源管理、

第三方服务提供成套解决方案，为公司在能源互联网的跨越式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新增继电保护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等4个研发项目，配电运维一体化主站、配电子站监控系统、基于多数据源的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研究项目通过用户验收，远动工作站、能源管理系统等4个项目已试运行。

（2）医疗健康领域

随着国家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分级诊疗政策逐步落实，通过社会资本推动医药分离、独立第三方检验机构的建设获得政府政策层面的高度认同和大力支持。

随着近几年区块链技术的兴起，世轩科技认识到区块链技术在解决患者身份识别、诊疗信息存储、DNA钱包、医疗大数据运用等方面能发挥重要作用，于2017年1月对世轩互联网医院软件V1.0项目立项，依托在医疗信息化领域的技术积累，对区块链技术在医疗领域的运用进行研发。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世轩科技已取得《世轩基于区块链的互联网医院软件》著作权。

世轩互联网医院软件V1.0、世轩药品综合管理平台软件V1.0和世轩高值耗材追溯系统软件V1.0三个研发项目，契合了国家推动公立医疗机构改革的内在需求，为公司“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业务的深入推进提供强大的信息化支持，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拓展提供了重要保障。

免疫蛋白分析仪为公司填补免疫分析、免疫检测的空白，完善临床科室检验整体解决方案；超敏C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比浊法)等5个研发项目紧跟市场需求，拓展公司体外诊断试剂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14项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申请15项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专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参与39项国家、行业、企业标准起草、制定工作，其中已颁布、实施16项。

4、投资领域进展情况

利用多层次投资架构，积极推进投资并购工作，稳步推进战略布局。

2017年1月，世轩科技与常州市新北区合作设立了常州高新医疗服务有限公司，通过建立区域智慧医疗云平台，优化区域内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进而打造区域临床医学检验中心、医学影像远程诊断中心、药品及耗材B2B供应链整合项目、基因检测及疾病筛查中心、医养融合的为老便民服务平台及互联网+医疗创新服务项目，助力新北区打造高效、优质、低成本的医疗服务体系，医疗创新“1+6”业务模式成功落地。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合资公司参与新北区十余亿规模的医疗服务的建设、运营，在提高当地医疗服务水平的同时，产生新的效益。

2017年8月，世轩科技与湖北三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资本”）、张荣华

先生、徐炜先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协议，世轩科技将受让张荣华先生所持有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贞”)49%的股权。康利贞主要从事药品批发、配送、药房托管及药品供应链整合等业务。药品供应链管理是医疗体制改革重要的一环，投资康利贞是公司推动“数据·产品·服务”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公司医疗创新“1+6”业务模式的具体体现，将助力公司打造药品供应链平台，拓展公司医疗健康产业链，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公司未来业务将产生积极影响。

2017年8月，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武汉大众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口腔”），认购大众口腔 2,400,000 股股票，占大众口腔股份总数的 6%。大众口腔拥有 1 家专科医院及 20 家门诊部。

5、集团化改革，整合优势资源，完善内部制度。

公司规划集团化体制框架，划分集团化各职能部门，化零为整，协同发展；修订各项管理制度，提高管理效率，做到以市场为导向，提供优质服务为目的，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未来公司将集团化统筹管理，利用信息化手段，降低沟通成本，挖掘最大协同效应，精细化运营，做强做大。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0 号——上市公司从事医疗器械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404,040,309.75	100%	359,010,984.09	100%	12.54%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209,846,997.30	51.94%	200,552,739.34	55.86%	4.63%
医疗健康	194,193,312.45	48.06%	158,458,244.75	44.14%	22.55%
分产品					
电力故障录波装置	99,967,349.97	24.74%	103,419,712.13	28.81%	-3.34%
时间同步装置	18,465,700.81	4.57%	17,629,310.87	4.91%	4.74%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13,090,086.17	3.24%	14,098,567.55	3.93%	-7.15%
配网自动化设备	27,176,381.18	6.73%	13,865,234.54	3.86%	96.00%
医疗信息	147,236,736.69	36.44%	122,443,935.92	34.11%	20.25%
体外诊断	46,828,244.35	11.59%	35,962,047.88	10.02%	30.22%
其他	51,275,810.58	12.69%	51,592,175.20	14.37%	-0.61%
分地区					
东北	21,533,945.13	5.33%	5,262,926.01	1.47%	309.16%
华北	60,248,272.85	14.91%	50,558,908.59	14.08%	19.16%
华东	123,100,347.04	30.47%	121,472,893.27	33.84%	1.34%
华南	48,724,748.09	12.06%	44,705,838.54	12.45%	8.99%
华中	22,284,155.94	5.52%	30,116,194.07	8.39%	-26.01%
西北	38,534,406.30	9.54%	13,746,375.06	3.83%	180.32%
西南	89,614,434.40	22.18%	93,147,848.55	25.95%	-3.7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209,846,997.30	85,369,769.33	59.32%	4.63%	12.82%	-2.95%
医疗健康	194,193,312.45	82,107,602.86	57.72%	22.55%	48.64%	-7.42%
分产品						
电力故障录波装置	99,967,349.97	37,261,398.23	62.73%	-3.34%	-4.02%	0.26%
医疗信息	147,236,736.69	60,617,682.16	58.83%	20.25%	46.12%	-7.29%
体外诊断	46,828,244.35	21,453,879.97	54.19%	30.22%	56.10%	-7.60%
分地区						
华北	60,248,272.85	20,972,444.95	65.19%	19.16%	16.59%	0.77%
华东	123,100,347.04	46,860,036.02	61.93%	1.34%	27.01%	-7.69%
华南	48,724,748.09	19,674,799.38	59.62%	8.99%	10.46%	-0.54%
西南	89,614,434.40	46,296,675.74	48.34%	-3.79%	22.56%	-11.1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台	4,618	4,728	-2.33%
	生产量	台	4,698	4,852	-3.17%
	库存量	台	1,836	1,756	4.56%
医疗健康（试剂）	销售量	毫升	74,192,406	26,548,140	179.46%
	生产量	毫升	80,919,387	27,817,090	190.90%

	库存量	毫升	9,132,495	2,405,514	279.65%
医疗健康（仪器设备）	销售量	台	107	52	105.77%
	生产量	台	169	206	-17.96%
	库存量	台	253	191	32.4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医疗健康（试剂）销售量、生产量、库存量相比去年同期分别增加 179.46%、190.90%、279.65%，主要原因：销售规模扩大，产销存同比增加；

2、医疗健康（设备）销售量、库存量相比去年同期增加 105.77%、32.46%，主要原因：销售规模扩大，备货增加所致。

（4）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营业成本-材料	61,795,432.64	73.45%	52,920,091.39	70.71%	2.74%
医疗健康	营业成本-材料	56,052,539.43	68.30%	37,036,285.51	67.06%	1.24%

说明

（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3,078,007.9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1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26,991,452.90	6.70%
2	客户 2	13,912,811.10	3.46%
3	客户 3	12,255,977.86	3.04%
4	客户 4	10,986,142.17	2.73%
5	客户 5	8,931,623.88	2.22%
合计	--	73,078,007.91	18.1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864,265.9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7.4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7,480,058.99	4.23%
2	供应商 2	6,623,107.00	3.75%
3	供应商 3	6,028,299.99	3.41%
4	供应商 4	6,000,000.00	3.40%
5	供应商 5	4,732,800.00	2.68%
合计	--	30,864,265.98	17.4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7,807,773.10	37,626,842.20	0.48%	不适用
管理费用	94,150,969.91	84,845,387.22	10.97%	不适用
财务费用	-13,758,062.05	-12,844,485.90	7.11%	不适用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智能电网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1	配电运维一体化主站	转产
2	配电子站监控系统	转产
3	通用性微机综合保护装置	转产
4	ZH-607 数字式继电保护测试仪	转产
5	配电终端在线监测及故障诊断	试运行
6	远动工作站	试运行
7	能源管理系统	试运行
8	ZH-620 智能变电站网络测试仪	样机试制
9	ZH-760 动车组继电器盘故障录波装置	样机试制
10	新一代配网自动化终端	样机试制
11	基于多数据源的变电站智能巡检系统研究项目	验收
12	继电保护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	设计/开发
13	变压器状态监测及故障诊断	设计/开发
序号	医疗健康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1	超敏 C 反应蛋白测定试剂盒(胶乳比浊法)	转产
2	补体 C1q 测定试剂盒(免疫比浊法)	转产
3	高密度脂蛋白 3 测定试剂盒(比色法)	转产
4	尿碘 (比色法)	转产
5	小而密低密度脂蛋白 (过氧化物酶法)	转产
6	血液分析仪	样机试制
7	生化分析仪	样机试制
8	电解质分析仪	样机试制
9	免疫蛋白分析仪	设计/开发

10	世轩健康城市服务平台软件 V3.0	设计/开发
11	世轩互联网医院软件 V1.0	设计/开发
12	世轩药品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设计/开发
13	世轩高值耗材追溯系统软件 V1.0	设计/开发
14	世轩医学影像存储与传输系统软件 V2.0	设计/开发
15	世轩医院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3.0	设计/开发

智能电网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和配网自动化相关产品研发工作的推进，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主营产品技术水平，增强核心竞争优势；仪器仪表类产品、移动综合自动化系统等研发项目的推进，有利于公司丰富产品线；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相关研发工作的推进，有利于公司体外诊断产业链的快速发展；医疗信息化软件研发工作的推进，可更好的实现医院本地定制化需求，完善公司软件分诊流程，增强核心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将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抗风险和持续发展能力。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401	381	31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53.01%	48.10%	40.28%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411,387.48	50,723,143.74	41,591,973.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3.22%	14.13%	15.3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2,357,505.15	2,219,842.41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4.41%	4.38%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2.36%	2.08%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691,351.21	470,115,553.37	29.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776,693.98	350,732,909.98	35.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14,657.23	119,382,643.39	9.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	420,718.00	-52.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4,315.84	69,816,003.35	-62.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6,315.84	-69,395,285.35	-63.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05,650.00	320,000.00	12,995.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1,341.91	42,915,103.81	-44.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4,308.09	-42,595,103.81	-142.6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42,649.48	7,392,254.23	1,569.8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年数比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35.94%，主要原因为：

(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186,884,855.03 元，比上年同期发生数增加 155.6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孙公司常州高新医疗服务有限公司支付暂收款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年数比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52.94%，主要原因为：

(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198,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发生数减少 52.94%，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清理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年数比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62.98%，主要原因为：

(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5,894,315.84 元，比上年同期发生数减少 53.46%，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智能电网产业园一期建设工程投入接近尾期所致；

(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19,95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65.09%，其主要原因是：本期投资合肥禾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 元以及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19,600,000.00 元，上期投资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 元、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0,000,000.00 元以及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250,000.00 元所致。

4、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年数比较上年同期数增加 12995.52%，主要原因为：

(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41,905,650.00 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2995.52%，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实施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收到激励对象的股权款以及新设孙公司常州高新医疗服务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投入所致；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年数比较上年同期数减少 44.70%，主要原因为：

(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发生数为 0，上年同期数为 18,533,528.31 元，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支付收购世轩科技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68,630.21	-0.14%	来自于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合营、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资产减值	14,191,812.76	11.46%	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存货计提的跌价损失、以及商誉计提的商誉减值。	
营业外收入	5,899,940.48	4.77%	政府补助形成	
营业外支出	1,982,234.92	1.60%	公益性捐赠支出及处置固定资产形成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 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 比例		
货币资金	622,632,868.52	35.77%	499,942,596.22	31.28%	4.49%	无
应收账款	294,050,157.98	16.89%	270,329,419.92	16.92%	-0.03%	无

存货	81,374,762.36	4.67%	78,194,556.77	4.89%	-0.22%	无
投资性房地产	11,995,646.65	0.69%	12,824,688.01	0.80%	-0.11%	无
长期股权投资	20,887,519.37	1.20%	868,703.23	0.05%	1.15%	本期投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19,600,000.00 元
固定资产	54,412,828.09	3.13%	58,120,561.98	3.64%	-0.51%	无
在建工程	38,787,663.53	2.23%	37,102,343.78	2.32%	-0.09%	无
短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
长期借款		0.00%		0.00%	0.00%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6,830,000.00	57,150,000.00	-53.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常州高新医疗服务有限公司	医药信息咨询，医疗卫生及健康服务行业相关的技术咨询（除诊疗）；体外诊疗技术开发；实业投资；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新设	4,000,000.00	40.00%	自有资金	常州高新区社会事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津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470.18	否	2017年08月17日	www.cninfo.com.cn
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批发：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原	收购	19,600,000.00	49.00%	自有资金	湖北三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60,583.15	否	2017年08月17日	www.cninfo.com.cn

	料药、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医疗器械、食品。												
合计	--	--	23,600,000.00	--	--	--	--	--	0.00	354,112.97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09	首次公开发行	48,917.81	0	42,986.48	0	0	0.00%	5,931.33	存放至募集资金专用账	4,817.81

合计	--	48,917.81	0	42,986.48	0	0	0.00%	5,931.33	--	4,817.81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01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35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32.18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526,143,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29,307,150.00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96,835,850.00元。另扣除律师费、审计费、法定信息披露及路演推介等发行费用7,657,779.9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89,178,070.07元。该事项业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由其于2009年10月19日出具中瑞岳华专审字[2009]第2504号《审核报告》。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总额为42,986.48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化电力动态数据记录装置项目	否	6,875	6,875	0	5,359.86		2012年10月30日	1,763.6	否	否
基于北斗/GPS的时间同步系统及时间同步检测设备项目	否	6,060	6,060	0	3,057.07		2012年10月30日	280.72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935	12,935	0	8,416.93	--	--	2,044.32	--	--
超募资金投向										
新型自动跟踪补偿消弧线圈成套装置	否	2,800	2,800	0	2,738.76		2012年10月30日	0	否	否

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项目	否	5,000	5,000	0	3,886.48		2016年05月31日	20.63	是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7,800	7,800	0	6,625.24	--	--	20.63	--	--
合计	--	20,735	20,735	0	15,042.17	--	--	2,064.9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智能化电力动态数据记录装置项目、基于北斗/GPS 的时间同步系统及时间同步检测设备项目、新型自动跟踪补偿消弧线圈成套装置项目未能达到预计收益，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及产品价格低于公司原来的预期，造成产能未能完全释放和销售收入低于预期，从而未能实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489,178,070.07 元，其中超募资金 304,178,070.07 元，已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情况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入 5,000 万元实施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项目； 2、投入 2,800 万元用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新型自动跟踪补偿消弧线圈成套装置项目”； 3、投入不超过 3,000 万元实施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 4、投资 4,290 万元实施收购成都智达 66% 股权并增资项目； 5、投资 1,510 万元实施广州至德增资项目； 6、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9,000 万元。 <p>上述项目均完成了预定的建设任务，节余部分募集资金和利息。经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项目的节余资金及利息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13 年 10 月 1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 5,000 万元实施电能质量监测与治理项目。2015 年 3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决定使用 1,510 万元实施广州至德增资项目。2015 年 12 月 7 日，经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使用 9,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09年12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439.6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智能化电力动态数据记录装置项目、基于北斗/GPS的时间同步系统及时间同步检测设备项目、企业技术中心项目、新型自动跟踪补偿消弧线圈成套装置项目、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收购成都智达66%股权并增资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出现节余，节余资金和利息共计9,266万元（详见公司2012-036号公告），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通过内部挖潜，努力降低成本，包括重视产品设计和工艺流程的优化，加强对采购计划、生产计划和供应商交货期的管理，降低制造成本和材料成本； 2、技术进步大大降低了有关系统采购成本。同时公司调整了研发中心组织结构，提高了研发效率，并加强与相关检测、实验等业务单位的合作，保证各项实验工作正常进行； 3、基于北斗/GPS的时间同步系统及时间同步检测设备项目的投资计划安排了铺底流动资金2,000万元。截至2012年10月31日，该部分资金尚未实际划拨； 4、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累计投入439.66万元，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了募投项目建设成本。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目前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企业技术中心项目、智能电网产业园项目、收购成都智达66%股权并增资项目、收购广州至德51%股权并增资项目4个项目已经建设完成且实现了预期收益，故不再单独披露其收益情况。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软件公司	子公司	软件	10,000,000.00	63,650,212.18	60,033,252.43	33,016,410.25	28,377,990.86	25,472,141.02
设备公司	子公司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30,000,000.00	27,613,690.70	22,247,222.01	8,153,598.70	-1,345,403.81	-1,366,529.92
成都智达	子公司	输配电及控制设	50,000,000.00	65,876,166.77	59,592,074.91	24,734,274.80	1,154,325.73	1,131,895.92

		备制造业						
大千生物	子公司	医疗器械	5,824,000.00	44,243,501.54	32,659,867.91	32,950,746.51	8,989,101.27	8,469,481.52
埃克森	子公司	医疗器械	10,653,100.00	27,034,474.87	12,067,430.39	14,520,218.13	-6,498,441.92	-4,315,741.92
广州穗华	子公司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20,000,000.00	30,710,982.92	26,532,185.40	20,274,229.95	6,274,827.07	6,692,374.43
江苏世轩	子公司	医疗信息	46,000,000.00	424,690,456.80	361,518,265.63	147,236,736.69	77,906,574.97	65,978,282.76
中元汇	子公司	非证券类投资	95,000,000.00	94,450,078.57	94,302,446.31		-506,676.35	-506,676.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软件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计算机系统软件及其应用软件，管理信息系统研发、生产、销售；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及其它相应技术服务。

设备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配网自动化、电力、电力电子设备的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成都智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电气及电力自动化设备安装、调试、设计；电力自动化控制新技术、新产品开发、研制；电气材料销售、技术咨询；仪器、仪表、电子产品、五金、百货销售（以上项目国家法律法规限制和禁止项目除外）。报告期内，成都智达开拓专业服务市场，进行变电、配电成套总包技术储备，向末端电力市场提供设备、系统及解决方案的厂商转型

大千生物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生物制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二类：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及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制、生产、销售、服务；二类 6841 医用化验和基础设备器具的销售、服务；电子商务服务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埃克森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才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三类医疗器械和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方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零售；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制造；医疗诊断、监护及治疗设备批发；科技信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

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计算机批发；医疗设备维修；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许可类医疗器械经营（即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医疗器械”，包括第一类医疗器械和国家规定不需申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即可经营的第二类医疗器械）。

广州穗华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电气设备批发；计算机批发；计算机零配件批发；软件批发；办公设备耗材批发；通讯设备及配套设备批发；仪器仪表批发；办公设备批发；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零售；计算机零配件零售；软件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零售；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能源技术研究、技术开发服务；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电工仪器仪表制造；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设备修理；电力工程设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其他办公设备维修；防雷设备制造；防雷工程专业施工；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服务；防雷设备的销售。

世轩科技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二类医疗器械 6870 软件的开发和销售；二类医疗器械：6820 普通诊察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40 临床检验分析仪器（不含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产品、通讯设备、五金、交电、普通劳保用品、橡塑制品、绝缘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的销售；电脑网络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音视频工程安装；安防工程的设计、施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企业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元汇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作为公司对外投资的专业机构，负责公司直投与自身投资工作。经营范围：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采取自主创新、外延并购的方式，规范运作，抓住“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带来的发展机遇，为客户创造价值，努力成为以市场为导向、创新为动力、技术持续领先的具有突出竞争优势的知名企业，实现股东、客户、员工、公司的共同发展。

在智能电网领域，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现有产品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推进智能变电站、智能配网业务的发展以及开展电力系统运维服务，由设备提供商向系统提供商及电力施工承建商拓展。

公司进一步加大在医疗健康领域的投资和发展，以医疗信息化业务为平台，积极推广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加强区块链技术应用于医疗产品的研发，开辟医疗产业信息化云端市场，协同发展体外诊断试剂及医学检验设备。积极推广互联网+医疗创新业务模式，通过设立（包括投资和并购）临床医学检验中心、医学影像远程诊断中心、基因检测及疾病筛查中心、药品及耗材 B2B 供应链平台、医养融合的为老便民服务平台等医疗服务机构，丰富“1+6”医疗创新业务，发展智慧医疗服务，打造云端医疗健康产业平台，形成可以互动、有协同效应的医疗健康产业链。

（二）2018 年年度经营计划

2018 年，公司构建新的管理架构，发挥集团化协同效应，聚焦新产品、新技术、新模式，推进智能电网及医疗健康双主业快速发展。

1、初步完成公司集团化改革，增强电力、医疗健康各板块协同效应。进一步细化集团管理制度，构建通畅信息反馈渠道；通过集团化预算，提升经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2、坚守“诚信、守诺、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理念，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简化营销管理，提升市场管理精细化程度、内部沟通效率及市场反应速度；加强公司品牌销售体系建设，加大变电站智能巡检机器人、世轩互联网医院等公司重点新产品的销售力度。

3、加强研发平台建设，合理分配研发资源，完成和完善公司现有产品的研发，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性能，新产品通过相关权威机构检测。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与用户、科研单位和学校合作有前瞻性、有预期性的科研项目。研

究重点着重在医疗大数据、AI 医疗人工智能、基于区块链技术的医疗运用、医疗机器人等领域研究，推出电力机器人巡检系统、新一代智能录波器、智能变电站继电保护在线监视与智能诊断装置、CT 极性变比自动检验系统、世轩健康城市服务平台软件 V3.0 等新产品，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4、推进创新模式发展。智能电网领域，进一步开拓电力运维服务，专业服务市场，做好电力工程总包工作。医疗健康领域，按照“1+6”医疗创新业务模式的规划，在夯实药品供应链业务的基础上，对耗材、中药饮片等业务进行整合，建立检验、影像等第三方中心，将“1+6”业务推向纵深，形成成熟的商业模式并可复制。

5、加强投资并购工作，依据发展战略，通过多层次投资架构，寻找和储备优质项目，为公司智能电网和医疗健康领域产业的拓展和延伸打下基础。积极寻求国际合作机会，引入海外优势产品和技术，开辟医疗健康领域投资新方向，向医疗综合服务领域拓展。

6、加强人才引进及人才培养机制建设。重视引进专业人才特别是高端专业人才工作；提倡公司内部推荐、竞聘，内部调岗各项自有资源，优化人力资源存量；完善培训管理，加强人才梯队建设和培养，提升管理及专业技能等综合素质。

7、建立和完善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的激励机制。提供从管理、专业二个不同维度的晋升通道；以绩效为引导，加强业绩考核，坚持多劳多得，能者上原则；梳理优化薪酬体系，建立科学公平合理的薪酬制度。

8、做好投资者和市值管理工作，按照“公开、公正、公平”原则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利用公司官网、微信公众号及其他媒体等多种方式对公司进行宣传，与投资者保持联系通畅、积极互动的良好关系。

(三)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

除本报告第一节介绍的重大风险外，以下风险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新增产能利用不足的风险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大部分产品处于产业化实施阶段，虽然公司具有丰富的产业化实施经验，且项目实施具有可靠的技术保障，但是在这一过程中公司仍可能面临产业政策变更、市场变化、行业发展方向和技术应用趋势变动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大募投项目产品的市场推广及销售力度，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及市场需求，做好前瞻性预测，及时调整投资项目技术方向和市场策略。

2、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相应享受了关于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变化，或公司及子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软件企业复审，导致不能继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国家税收政策，加大研发力度，保持技术创新、技术领先，持续进行技术成果转化，形成企业核心自主知识产权。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研发和营销。公司持续完善薪酬体系和绩效考核制度等一系列激励和约束机制，力求各业务核心人员能充分发挥才能，与公司共同成长。但是仍可能存在不可预期的人才流失、影响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完善激励制度和薪酬政策，建立多层次培训体系，加大人才培育力度，提供员工成长与上升的空间，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06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10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87,116,536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8,711,653.60
可分配利润（元）	190,222,887.16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87,116,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3,754,066.55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 2017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75,406.66 元，减去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 23,912,575.12 元，加上以 2016 年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 174,756,802.39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90,222,887.16 元。

2017 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87,116,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2016 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80,831,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如果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由于股权激励授予登记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实际实施的 2016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7,116,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93548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2015 年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40,415,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普 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 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48,711,653.60	100,098,101.62	48.66%		
2016 年	23,912,575.12	106,780,191.71	22.39%		
2015 年	24,041,576.80	75,153,078.61	31.99%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傅多；徐福轩	股份限售承诺	<p>一、交易对方同意，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的 12 个月内对其认购的对价股份予以锁定，不得转让。二、同时，徐福轩、傅多同意对其认购的对价股份按以下条件解除股份锁定：（一）如目标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均达到或超过承诺净利润的：</p> <p>1、第一次解锁时间以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准： （1）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2）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满 24 个月。首次可解锁股份=标的股份认购的对价股份×15%2、第二次解锁时间以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准：（1）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2）就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如需）之后的第五日；（3）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满 36 个月。</p> <p>第二次可解锁股份=标的股份×55%-对 2017 年度未达</p>	2015 年 12 月 11 日	2019 年 12 月 10 日	正常履行

		<p>业绩承诺应补偿的股份(如有)-对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的股份(如有)3、第三次解锁时间: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满48个月。(二)如目标公司在2015年度、2016年度中任一年度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的:解锁时间以下列日期中最晚的日期为准:(1)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目标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之后的第五日;(2)就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履行完毕补偿义务(如需)之后的第五日;(3)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满36个月。可解锁股份=标的股份-对承诺年度未达业绩承诺累计应补偿的股份-对标的资产减值应补偿的股份(如有)</p>			
	<p>邓志刚;刘屹;卢春明;王永业;尹健;陈西平;尹力光;张小波</p>	<p>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p>	<p>2015年3月2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承诺人作为中元华电的实际控制人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中元华电的业务构成竞争的经营活动，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中元华电，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元华电，避免与中元华电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中元华电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中元华电依据其董事会所作出的决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或者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者按照公允价值转让给中元华电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中元华电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造成中元华电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赔偿中元华电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5）承诺人未能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的，中元华电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及/或税后薪酬（如有）；在上述第四项所述承诺全部履行完成前，承诺人亦不转让承诺人所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中元华电的股份，但为履行第四项所述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傅多；徐福轩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p>世轩科技实际控制人徐福轩、傅多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未以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与中元华电、世轩科技（包括其附属企业，下同）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承诺人未在与中元华电、世轩科技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未</p>	2015年3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以其他任何方式协助任何第三方经营与中元华电、世轩科技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 承诺人保证, 在承诺人作为中元华电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承诺人不自营、直接或间接通过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经营与中元华电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不在与中元华电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 不以其他任何方式协助任何第三方经营与中元华电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 在承诺人作为中元华电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中元华电的业务构成竞争的经营活动, 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中元华电, 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中元华电, 避免与中元华电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以确保中元华电及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4) 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 中元华电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停止相应的经济活动或行为, 并将已经形成的有关权益、可得利益或者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独立第三方或按公允价值转让给中元华电或其指定的第三方; 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中元华电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 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中元华电经济损失的, 承诺人将与其他承诺人对中元华电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5) 承诺人未能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的, 中元华电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及/或税后薪酬(如有); 在相应的承诺完全履行前, 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中元华电股份, 但为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	--	--	--	--	--

	<p>陈西平；邓志刚；刘屹；卢春明；王永业；尹健；尹力光；张小波</p>	<p>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p>	<p>为有效规范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尹健、卢春明、陈西平、尹力光等八位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中元华电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元华电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尽可能地减少并避免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与中元华电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存在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将遵循“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中元华电签订关联交易协议，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中元华电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也不会向中元华电谋求任何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元华电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中元华电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规范相应的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已经从关联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方式补偿给中元华电；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中元华电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造成中元华电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对中元华电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5）承诺人未能履行上</p>	<p>2015年3月2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	--------------------------------------	------------------	---	-------------------	-----------	-------------

			<p>述第四项承诺的，中元华电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及/或税后薪酬(如有)；在相应的承诺完全履行前，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中元华电股份，但为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徐福轩；傅多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p>世轩科技实际控制人徐福轩、傅多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1）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避免一切非法占用中元华电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中元华电向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2）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将尽可能地减少并避免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与中元华电发生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存在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将遵循"等价有偿、平等互利"的原则，依法与中元华电签订关联交易协议，严格按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等义务，遵守批准关联交易的法定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3）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严格和善意地进行上述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中元华电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也不会向中元华电谋求任何超出该等交易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元华电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果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中元华电有权要求承诺人及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规范相应的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已经从关联交易中获得的利益、收益以现金方式补偿给中元华电；承诺人将按照或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按照中元华电的要求实施相关行为；如因违反上述承</p>	2015年3月2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诺造成中元华电经济损失的，承诺人将对中元华电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5）承诺人未能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的，中元华电有权相应扣减应付承诺人的现金分红及/或税后薪酬(如有)；在相应的承诺完全履行前，承诺人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中元华电股份，但为履行上述第四项承诺而进行转让的除外。</p>			
<p>陈西平；邓志刚；刘屹；卢春明；王永业；尹健；尹力光；张小波</p>	<p>其他承诺</p>	<p>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仍将持续作为中元华电的实际控制人，为维护中元华电生产经营的独立性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承诺如下：一.承诺人将促使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除中元华电及附属企业外，下同）与中元华电（包括其附属企业，本次交易完成后亦包括世轩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下同）保持独立，以维护中元华电的独立性，维护中元华电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具体包括但不限于：</p> <p>（一）人员独立 1.保证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不聘用中元华电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且不向其发放薪酬。2.保证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不聘用中元华电的财务人员作为兼职人员，且不向其发放报酬。3.保证中元华电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和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之间完全独立。</p> <p>（二）资产独立 1.保证中元华电合法拥有和运营的资产和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之间完全独立。</p> <p>（三）财务独立</p> <p>1.保证中元华电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p> <p>2.保证中元华电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完全</p>	<p>2015 年 12 月 11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独立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p> <p>3.保证中元华电不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中元华电的独立财务决策和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中元华电的税款缴纳独立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p> <p>（四）机构独立</p> <p>1.保证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与中元华电之间不发生机构混同的情形，促使中元华电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按照在中元华电所任职务（如有）行使相应职权外，保证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涉中元华电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其职权。</p> <p>（五）业务独立</p> <p>1.保证中元华电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不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发生混同，促使中元华电不断提高其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承诺人除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和按照在中元华电所任职务（如有）行使相应职权之外，不对中元华电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p>			
--	--	--	--	--	--

		<p>3.保证尽量减少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与中元华电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承诺人并将严格遵守承诺人所出具的《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六）保证中元华电在其他方面与承诺人所拥有控制权的其他经营主体保持独立。</p>			
<p>凌伟民；邵久刚；奚文路；靖松；赵金龙；李刚明；傅多；周慧艳；魏东；晏政振；胡玉青；蒋琴琴；解海鹏；邢强；陈江生；钱伟红；李洪刚；宋启飞；李卓君；徐福轩；刘波；刘椿；吴桂华；缪东荣；钱树良；深圳长润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拓邦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文化科技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1) 承诺人已向中元华电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承诺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在本次交易过程中，承诺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元华电披露有关本次交易的信息，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3）若因承诺人提供的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中元华电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p>	<p>2015年5月11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转让其在中元华电拥有权益的股份。(4) 为确保上述承诺履行, 在上述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有权司法机关认定后, 且承诺人履行上述承诺前, 承诺人将中止从中元华电处领取应向承诺人发放的税后工资、现金红利(如有); 亦不通过任何方式转让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所持的中元华电的股份(如有), 但为履行上述承诺而进行的转让除外。(5) 本承诺函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对承诺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人将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邓志刚; 王永业; 张小波; 施闯; 袁建国; 陈西平; 尹力光; 姚弄潮; 黄伟兵; 尹健; 陈志兵	其他承诺	<p>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 中元华电为本次交易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 若中元华电因涉嫌在本次交易中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承诺人将暂停转让所持有的中元华电股票。(3) 本承诺函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 对承诺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承诺人将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 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 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15年5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中承诺人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若该等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 承诺人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5年5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徐福轩	其他承诺	<p>世轩科技与常州市鼎泰投资实业有限公司协商解除《房产买卖意向书》, 并已就解约事宜签署《协议书》, 鼎泰实业根据《协议书》之约定应向世轩科技返还购</p>	2015年7月8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房预付款人民币 1,800 万元。基于上述事实，徐福轩作为世轩科技的股东，作出如下承诺：（1）如鼎泰实业未能于《协议书》中约定的第一次还款日(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世轩科技全额支付 1,000 万元，本人保证就鼎泰实业应付未付款项由本人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向世轩科技清偿完毕。（2）如鼎泰实业未能于《协议书》中约定的第二次还款日(即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向世轩科技全额支付 800 万元，本人保证就鼎泰实业应付未付款项由本人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向世轩科技清偿完毕。（3）本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不可撤销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p>			
<p>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陈西平；尹力光；姚弄潮；黄伟兵；尹健；刘屹；卢春明；陈志兵</p>		<p>其他承诺</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中元华电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中元华电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若未能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若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2015 年 4 月 23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凌伟民；邵久刚；奚文路；靖松；傅多；赵金龙；李刚明；周慧艳；魏东；晏政振；胡玉青；蒋琴琴；解海鹏；邢强；陈江生；钱伟红；李洪刚；宋启飞；李卓君；徐福轩；刘波；刘椿；吴桂华；缪东荣；钱树良；深圳长润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江苏拓邦投资有限公司；江苏科泉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常州文化科技创意发展有限公司；常州龙城英才创业投资有限公司</p>	<p>其他承诺</p>	<p>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中元华电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中元华电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若未能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若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p>2015年4月23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徐福轩；傅多</p>	<p>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p>	<p>1、2015年承诺净利润4,687.50万元；2、2016年承诺净利润5,859.40万元；3、2017年承诺净利润7,324.20万元如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年度内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徐福轩、傅多应对中元华电进行业绩补偿，补偿的方式及次序如下：（1）股份补偿；（2）现金补偿。股份补偿是指徐福轩、傅多以其本次认购的股份进行补偿，即中元华电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回购徐福轩、傅多应予补偿的股份。现金补偿是指如徐福轩、傅多届时持有的本次认购的股份不足以补偿中元华电，对于差额部分，徐福轩、傅多将以现金方式对中元华电予以补偿。</p>	<p>2015年4月22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西平；邓志刚；刘屹；卢春明；王永业；尹健；尹力光；张小波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人及本人控制和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2、本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期间，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和可以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营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3、本人将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其他任何途径或方式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签字承诺人兹同意：签字承诺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所获的利益及权益将归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所有；签字承诺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以及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为主张其经济损失而支出的所有费用。	2009年7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陈西平；邓志刚；王永业；尹力光；张小波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9年10月30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尹力光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9月30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
	尹健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	2015年3月26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

			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熊金梅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6年11月21日	任职期间	正常履行
	董志刚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年1月22日	任职期间	
	卢春明	股份限售承诺	遵守《公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份行为的相关规定，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年9月29日	任职期间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调整项目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调减上年合并营业外收入 90,360.39 元，调减上年合并营业外支出 89,289.50 元及调增上年资产处置收益 1,070.89 元；调减上年母公司营业外收入 5,109.00 元，调减上年母公司营业外支出 1,787.31 元及调增上年母公司资产处置收益 3,321.69 元。
将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调增合并其他收益 21,264,049.09 元，调减合并营业外收入 21,264,049.09 元；调增母公司其他收益 85,400.00 元，调减母公司营业外收入 85,400.00 元。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该通知要求编制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

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本财务报表已按该准则对实施日（2017 年 5 月 28 日）存在的终止经营对可比年度财务报表列报和附注的披露进行了相应调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军、王文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12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50万股，预留162万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的价格为5.69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4名调整为174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650.00万股调整为628.50万股并确定2017年4月14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就会议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4月26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由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超过12个月未

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激励计划,应当在 2018 年 2 月 13 日前明确激励对象。由于在该期限内,公司没有可满足可授予条件的潜在激励对象明确,本次激励计划预留的 162 万股限制性股票自动失效。

详情可参见披露于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对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严格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进行信息披露工作；相关经济活动严格规范操作；通过实地调研、电话、电子邮箱、公司网站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和诚信度。公司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定了《分红政策及未来三年（2015-2017年）股东回报规划》以相对稳定的分红政策来回馈股东。

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实施公平的绩效考核机制，定期进行职业健康安全知识培训，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劳动环境。

公司积极参与社会慈善事业，报告期内捐赠190.00万元用于开展医疗事业服务。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年度报告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临时公告均在以下信息披露网站披露：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 www.ccstock.cn。

序号	名称	时间
1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孙公司并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2017-1-17
2	2016年年度业绩预告	2017-1-17
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3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3

5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2017-1-23
6	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1-23
7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新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2017-1-23
8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017-1-23
9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017-1-23
10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3
11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2017-1-23
12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2017-1-23
13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自查表	2017-1-23
14	关于公司股东、监事会主席陈西平先生逝世的公告	2017-2-3
15	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2017-2-7
16	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17-2-13
17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2-13
18	2016年度业绩快报	2017-2-27
1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情况的说明	2017-3-17
20	关于2016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3-17
21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17-3-17
22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3-17
23	关于举行2016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17-3-17
24	关于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7-3-17
25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3-17
26	2016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7-3-17
27	2016年年度报告	2017-3-17
28	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7-3-17
29	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3-17
30	2017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2017-3-17
31	监事会2016年年度工作报告	2017-3-17
3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3-17
33	关于变更公司监事的公告	2017-4-10
34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4-10
35	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2017-4-12
36	关于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17-4-12
37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4-12
38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4-12
39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	2017-4-17
40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4-17
4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4-17
42	监事会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2017-4-17

43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4-17
44	关于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公告	2017-4-17
45	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17-4-17
46	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2017-4-24
47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4-28
4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4-28
49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7-4-28
50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7-5-10
51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5-16
52	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2017-5-22
53	关于子公司签署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6-1
54	关于收到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2017-6-29
55	关于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的公告	2017-6-29
56	2017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2017-7-13
57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2017-8-16
58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8-16
59	关于终止子公司框架协议的公告	2017-8-18
60	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8-24
61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017-8-24
62	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17-8-24
63	2017年半年度报告	2017-8-24
64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8-24
65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8-24
66	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7-8-24
67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8-24
68	关于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7-8-31
69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9-13
70	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2017-9-13
71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9-13
72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9-13
73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9-13
74	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	2017-9-13
75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17-9-13
76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017-9-13
77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2017-9-28
78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部分董事、监事离任的公告	2017-9-28
79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7-9-28
80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9-29
81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9-29
82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2017-9-29

83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9-29
84	2017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2017-10-13
85	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2017-10-21
86	关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2017-10-21
87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17-12-7
88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2017-12-15
89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2017-12-26
90	关于对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2017-12-26
9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6
92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2017-12-26
93	关于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2017-12-26
94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12-26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发生的重要事项已作为临时报告在指定网站披露，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的相关查询索引及披露日期见前文“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49,370,616	31.07%	6,285,000	0	0	-14,612,885	-8,327,885	141,042,731	28.9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149,370,616	31.07%	6,285,000	0	0	-14,612,885	-8,327,885	141,042,73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9,370,616	31.07%	6,285,000	0	0	-14,612,885	-8,327,885	141,042,731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31,460,920	68.93%	0	0	0	14,612,885	14,612,885	346,073,805	71.05%
1、人民币普通股	331,460,920	68.93%	0	0	0	14,612,885	14,612,885	346,073,805	71.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80,831,536	100.00%	6,285,000	0	0	0	6,285,000	487,116,53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部分高管股份按照法律解除锁定，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 6,675,000 股。
- (2) 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西平先生离任，锁定到期，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 7,560,000 股。
- (3) 卢春明先生当选公司监事，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8,212,500 股。

(4) 公司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6,285,000 股。

(5) 部分高管增持公司股份, 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228,785 股。

(6) 2015 年发行股份积极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部分股份解除限售, 新增有限售条件股份 8,819,17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 月 22 日, 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 年 2 月 13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7 年 4 月 14 日,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84 名调整为 174 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 650.00 万股调整为 628.50 万股并确定 2017 年 4 月 14 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就会议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施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 174 人共计 628.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为 2017 年 4 月 14 日, 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4 月 14 日出具瑞华字[2017] 01280001 号验资报告。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 对公司 2016 年度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无影响; 2017 年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21 元, 稀释每股收益为 0.21 元,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3.08 元。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邓志刚	26,475,000	0	116,285	26,591,285	高管锁定	2018-1-2
王永业	20,250,000	1,500,000	0	18,750,000	高管锁定	2018-1-2
张小波	20,433,600	1,875,000	0	18,558,600	高管锁定	2018-1-2
卢春明	0	0	8,212,500	8,212,500	高管锁定	2018-1-2
陈西平	9,060,000	9,060,000	0	0	高管离任，锁定到期	2017-8-8
尹力光	6,771,000	1,050,000	0	5,721,000	高管锁定	2018-1-2
尹健	7,490,550	750,000	0	6,740,550	高管锁定	2018-1-2
陈志兵	96,000	0	112,500	208,500	高管锁定	2018-1-2
徐福轩	28,814,378	4,322,156	0	24,492,222	股份限售承诺	2018-12-10 解限 15,847,908 股；2019-12-10 解限 8,644,314 股
傅多	29,980,088	4,497,014	0	25,483,074	股份限售承诺	2018-12-10 解限 16,489,048 股；2019-12-10 解限 8,994,026 股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74 名激励对象	0	0	6,285,000	6,285,000	股权激励	参照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
合计	149,370,616	23,054,170	14,726,285	141,042,73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中元股份(2017 年股权激励限 制性股票)	2017年04月 14日	5.69	6,285,000	2017年04月 2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7年1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2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2017年4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184名调整为174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由650.00万股调整为628.50万股并确定2017年4月14日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就会议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17年4月26日，公司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节“一、股份变动情况”之“1、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的原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0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6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	--------	---------------------	--------	-----------------------------	---	-------------------------------------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邓志刚	境内自然人	7.28%	35,450,000	150000	26,587,500	8,862,500	质押	11,318,000
傅多	境内自然人	6.15%	29,980,088	0	25,483,074	4,497,014	质押	29,980,088
徐福轩	境内自然人	5.96%	29,047,978		24,492,222	4,555,756	质押	8,019,912
王永业	境外自然人	5.13%	25,000,000		18,750,000	6,250,000		0
张小波	境外自然人	5.08%	24,744,800		18,558,600	6,186,200	质押	6,180,000
刘屹	境外自然人	4.99%	24,300,000		0	24,300,000	质押	18,667,59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44%	16,744,800		0	16,744,800		0
卢春明	境内自然人	2.25%	10,950,000		8,212,500	2,737,500	质押	9,500,000
陈西平	境内自然人	2.07%	10,080,000		0	10,080,000		
李涛	境内自然人	2.01%	9,785,499		0	9,785,499	质押	9,273,9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卢春明、陈西平为一致行动人，徐福轩、傅多为夫妇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陈西平先生于 2017 年 2 月 1 日不幸因病逝世，其继承人尚未办理股权继承相关手续，公司将在陈西平先生的股权完成变更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相应决议后，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屹	2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744,8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44,800
陈西平	10,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80,000
李涛	9,785,499	人民币普通股	9,785,499
邓志刚	8,8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2,500
王永业	6,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0,000
张小波	6,186,200	人民币普通股	6,186,2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5,644,200	人民币普通股	5,644,200
江苏拓邦投资有限公司	5,591,138	人民币普通股	5,591,138
徐福轩	4,555,756	人民币普通股	4,555,75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屹、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构成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截至报告期末,李涛持有公司股份 9,785,4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01%;另其进行约定式购回交易,证券公司约定购回交易账户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约定购回数量为 5,644,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无控股主体

控股股东类型：不存在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说明

公司无控股股东,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刘屹、尹健、卢春明、陈西平、尹力光为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30.2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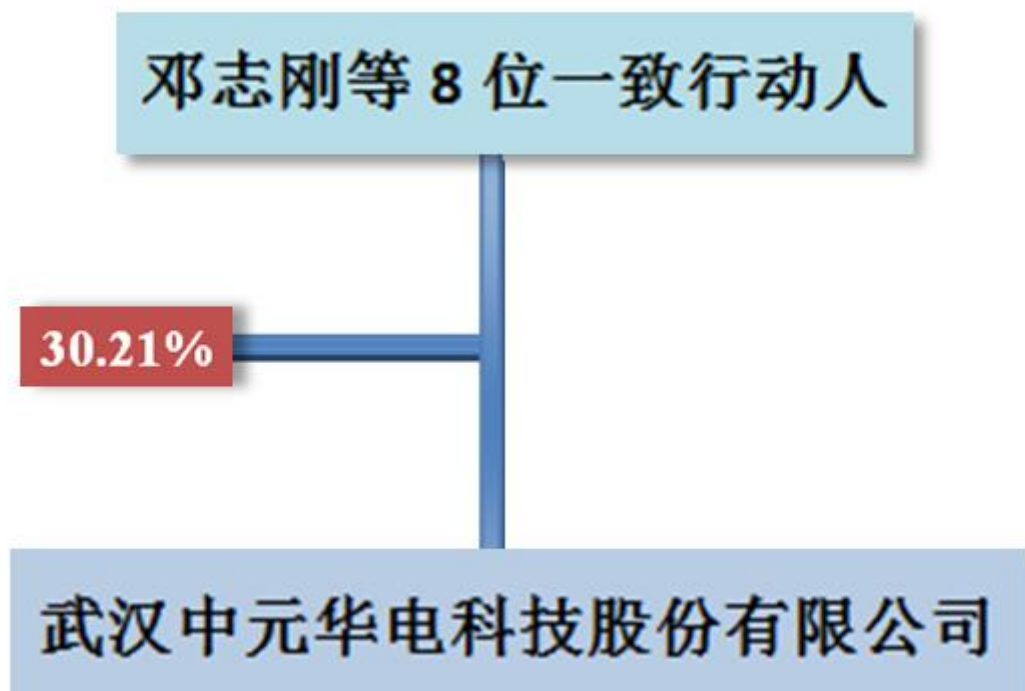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邓志刚	中国	否
王永业	中国	否
张小波	中国	否
刘屹	中国	否
陈西平	中国	否
卢春明	中国	否
尹力光	中国	否
尹健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邓志刚、王永业、张小波、尹健、卢春明、陈西平、尹力光 7 人最近 5 年均在公司关键岗位担任职务，刘屹为通信企业技术人员，担任工程师职务。陈西平先生于 2017 年 2 月 1 日不幸因病逝世，其继承人尚未办理股权继承相关手续，公司将在陈西平先生的股权完成变更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相应决议后，及时披露相关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 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 动(股)	期末持股数 (股)
邓志刚	董事长、总 裁	现任	男	59	2008年09 月19日	2020年09 月27日	35,300,000	150,000	0	0	35,450,000
王永业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9	2008年09 月19日	2020年09 月27日	25,000,000	0	0	0	25,000,000
傅多	董事	现任	女	40	2017年09 月28日	2020年09 月27日	29,980,088	0	0	0	29,980,088
袁建国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4年09 月30日	2020年09 月27日	0	0	0	0	0
薛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5年05 月15日	2020年09 月27日	0	0	0	0	0
陈西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69	2008年09 月19日	2017年02 月01日	10,080,000	0	0	0	10,080,000
尹力光	监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09 月30日	2020年09 月27日	7,628,000	0	0	0	7,628,000
姚弄潮	监事	现任	男	46	2008年09 月19日	2020年09 月27日	0	0	0	0	0
陈志兵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7	2017年09	2020年09	128,000	155,047	0	0	283,047

					月 29 日	月 27 日					
张小波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7	2008 年 09 月 19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24,744,800	0	0	0	24,744,800
卢春明	副总裁	现任	男	44	2017 年 09 月 29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10,950,000		0	0	10,950,000
尹健	副总裁	现任	男	51	2015 年 03 月 24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8,987,400	0	0	0	8,987,400
董志刚	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现任	男	37	2017 年 01 月 22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0	60,000	0	0	60,000
黄伟兵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7	2011 年 10 月 20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0	120,000	0	0	120,000
熊金梅	副总裁	现任	女	42	2016 年 10 月 27 日	2020 年 09 月 27 日	0	120,000	0	0	120,000
合计	--	--	--	--	--	--	152,798,288	605,047	0	0	153,403,335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西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 年 02 月 01 日	因病逝世
陈志兵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7 年 01 月 22 日	工作调整
陈志兵	副总经理	离任	2017 年 09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张小波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9 月 28 日	任期届满
王永业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9 月 29 日	任期届满
卢春明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 年 09 月 28 日	任期届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邓志刚先生，公司法定代表人，1959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 年公司成立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17 年 9 月起兼任公司总经理。邓志刚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2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王永业先生，1969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高级工程师。1998 年湖北省首批博士生政府津贴获得者，湖北省招标评标专家库成员，国家标准《微机型发电机变压器故障录波装置技术要求》的起草人之一。曾获国家电力公司华中公司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主持设计的电力故障数据分析软件 CAAP2000 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和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明专利“一种故障录波数据双通道同步记录和存储的方法及其装置”的主要发明人之一。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总工程师，2008 年 5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总经理，2001 年 11 月起任董事。王永业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控股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董事、2011 年 12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9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4 月起任控股子公司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傅多女士，1977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9 年 5 月至今，任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员。2017 年 9 月起担任公司董事

袁建国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教授。袁建国先生，2014 年 10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是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跨世纪学科带头人；兼任武汉工程大学五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湖北纺织产业发展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主持完成国家社会科学基金，教育部人文社科规划基金等科研项目 8 项，主编国家十一五、十二五规划教材及财政部统编教材 6 本，出版专著 3 部，在国内外期刊公开发表论文百余篇，有多项成果获省部级奖励。袁建国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13 年-现在）、明珠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现在）。

薛峰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复旦大学数学系，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金融分析师。薛峰先生，2015 年 7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海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团总支部书记、德恒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部业务董事、天狮国际集团投资管理部负责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购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薛峰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1 年 7 月起任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公司执行总经理。

陈志兵先生，1961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获航天部科学进步三等奖、湖北省科学进步二等奖。2001 年 11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9 月起至 2011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2009 年 1 月至 2017 年 1 月兼任董事会秘书，2017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志兵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4 年 1 月起兼任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8 月起兼任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尹力光先生，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曾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 年公司设立至 2008 年 9 月 19 日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销售经理。2011 年 10 月起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尹力光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控股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9 月至 2016 年 9 月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姚弄潮先生，1972 年生，中国国籍，1996 年毕业于湖北省计划管理干部学院计算机及应用专业。参与公司“ZH-1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及“ZH-2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的研制，该项目获湖北省重大科学技术成果奖。200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08 年 4 月 30 日，任公司生产部主管；2008 年 5 月 1 日至今，任制造中心副总经理；2008 年 9 月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1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兼任储运部经理。姚弄潮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张小波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博士，主要从事电力故障录波装置及时间同步系统的研究。发明专利“一种故障录波数据双通道同步记录和存储的方法及其装置”的主要发明人之一，2003 年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副总工程师、技术中心经理兼时间同步事业部技术总监，2008 年 5 月起任技术中心经理、总工程师，2001 年 11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2014 年 10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公司董事。张小波先生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 年 8 月起任控股子公司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尹健先生，1967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工程师。2001 年至今任公司区域销售总监，2001 年 11 月起至 2011 年 9 月任董事，2008 年 5 月起至 2011 年 9 月

任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起至今任副总经理。尹健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兼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职务、2015 年 4 月起任控股子公司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 10 月起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卢春明先生，1973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曾被中共武汉市委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授予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01 年 11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监事会主席，2001 年至今任公司区域销售总监，2008 年 9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08 年 9 月起兼任营销中心经理，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7 年 9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

黄伟兵先生，1971 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黄伟兵先生，2011 年 10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项目负责人，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财务经理，湖北新长江置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等。黄伟兵先生最近五年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情况：2014 年 1 月起兼任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董事，2016 年 10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15 年 9 月起任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熊金梅，1976 年生，中国国籍，1999 年毕业于湖北工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工学学士，工程师。参与公司“ZH-1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ZH-2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ZH-3 电力故障录波分析装置”等产品的研制，曾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湖北省重大科学技术成果奖。200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08 年 5 月任公司质量控制部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6 月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2 年 7 月至今任生产总监；2016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2010 年 5 月至今兼任制造中心总经理，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兼任供应部经理。熊金梅最近五年未在其他单位任职或兼职。

董志刚先生，1980 年生，中国国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硕士。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职于江西财经职业学院，2007 年 9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职于湖北证监局，2016 年 11 月开始任职于本公司，2017 年 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职务		
袁建国	华中科技大学	教授、博导		是
薛峰	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袁建国先生还兼任武汉工程大学管理学院常务副院长、湖北纺织产业发展研究会副会长、湖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湖北省总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武汉市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向股东大会说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和独立董事按照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领取固定金额的津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年度经营情况，按照董事会有关业绩考核规定，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见下表。根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独立董事的津贴调整为人民币6万元/年（税前）。自2011年10月起，独立董事、未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其他董事已按照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决议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见下表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邓志刚	董事长、总裁	男	59	现任	55.28	否
王永业	副董事长	男	49	现任	41.81	否
傅多	董事	女	40	现任	7.2	否
袁建国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6	否
薛峰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6	否
陈西平	监事会主席	男	69	离任	2.53	否
尹力光	监事	男	55	现任	36	否
姚弄潮	监事	男	46	现任	12.01	否
陈志兵	监事会主席	男	57	现任	39.83	否

张小波	总工程师	男	47	现任	38.12	否
卢春明	副总裁	男	44	现任	37.69	否
尹健	副总裁	男	51	现任	61.72	否
董志刚	副总裁、董事 会秘书	男	37	现任	24.6	否
黄伟兵	财务总监	男	47	现任	26.75	否
熊金梅	副总裁	女	42	现任	23.98	否
合计	--	--	--	--	419.51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董志刚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	0	0	6.39	0	0	60,000	5.69	60,000
熊金梅	副总经理	0	0	0	6.39	0	0	120,000	5.69	120,000
黄伟兵	财务总监	0	0	0	6.39	0	0	120,000	5.69	120,000
合计	--	0	0	--	--	0	0	300,000	--	300,00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75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0
销售人员	112
技术人员	418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62
其他	37
合计	75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93
本科	346
专科	248
其他	64
合计	755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公平性、竞争性、激励性、经济性、合法性的原则，建立统一的薪酬平台，实现按价值付酬。

薪酬政策制定的依据（岗位价值评估方法）主要是：员工的工作量、职务的高低、职责的大小及范围、技术和能力水平、工作条件，以及公司负担能力、地区和行业的薪酬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费用与物价水平。

公司针对不同的工作岗位实行不同的薪酬绩效考核方式，工资结构包含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特殊奖励、福利等。

3、培训计划

培训计划：公司积极展开各类培训，着重加强员工岗位技能、安全生产、质量体系管理、项目管理，公司产品技术知识等方面，提升员工个人工作能力和素养。

公司依据运营情况及各部门需求，在 2017 年积极开展各类培训，培训情况如下：

（1）针对新员工的日常培训：

新员工入职培训由人力资源部实施，主要内容为：企业介绍、基础制度、员工行为

规范、办公系统操作培训、安全生产。

(2) 管理类培训

由公司外聘讲师或公司人力资源部实施，主要内容为：差异化战略与核心竞争力、时间管理培训、九型人格、人力优化、时间管理、ISO 内审体系培训及体系文件学习、安全生产、积极心态培训、财税知识培训、ISO9000、ISO14000、职业卫生安全普及教育等。

(3) 技术类培训

由公司内部讲师实施，主要内容为：公司产品知识、行业技术知识及进展状态。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证公司高效运转。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99%	2017年02月13日	2017年02月13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1.82%	2017年04月10日	2017年04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28%	2017年05月16日	2017年05月16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0.28%	2017年09月28日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薛峰	11	1	10	0	0	否	1
袁建国	11	8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审计委员会主要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以及内外部审计的沟通和协调。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 2017 年内部审计工作进行了核查。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机构沟通确定了年度审计工作的时间和计划安排，在年度审计过程中，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沟通和讨论，就公司年度

财务报表形成意见。

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发展实际情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世轩科技投资康利贞的事项进行了审核。

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上发挥积极的作用。报告期内，对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进行了资格审查，并提名邓志刚先生为新一届总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审核，认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符合公司经营情况和相关考评奖惩制度。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机制，对高级管理人员业绩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根据年度经营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人员业绩奖惩考核情况进行审核，强化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激励作用。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 （1）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除外）；（2）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3）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大缺陷：（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2）企业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重大损失；（3）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或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4）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重要的经济业务虽有内控制度，但没有有效的运行；（5）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定为重要缺陷：（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失误；（2）公司管理、技术、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3）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在合理期间内未得到整改。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1) 错报金额\geq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2) 错报金额\geq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1) 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leq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 2) 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1) 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0.5%；2) 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p>	<p>重大缺陷：错报金额\geq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10% 重要缺陷：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leq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10% 一般缺陷：错报金额$<$合并财务报表税前利润总额的 5%</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元股份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瑞华审字【2018】0128003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罗军、王文杰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元股份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元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元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商誉减值

1、事项描述

中元股份以前年度收购了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埃克森生物”）股权，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17 商誉所示，在企业合并时形成的商誉金额 11,062,358.84 元。因埃克森生物存在利润低于预期的情况，相关商誉存在减值的风险，由于上述商誉的减值测试涉及重大判断，我们将该部分商誉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对商誉减值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2) 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检查关键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3) 结合历史数据，对埃克森生物未来预计收入、成本金额的合理性进行判断；

(4) 我们与中元股份聘请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讨论，了解及评估埃克森生物商誉减值测试的合理性，对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进行了验证；

(5) 我们利用内部估值专家的工作，对中元股份提供的估值报告进行复核，评价估值方法的合理性。

(二) 医疗健康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十五、6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所示，中元股份 2017 年度医疗健康营业收入 194,193,312.45 元，占当年合并营业收入的 48.06%，较上年增长 22.55%。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且该分部的医疗健康收入与上年相比增长幅度较快，我们将该分部的医疗健康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了解和评价与医疗健康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并进行内部控制测试；

(2) 选取样本检查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相关的风险报酬转移的条款，评价医疗健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在本年账面记录的销售收入中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验收报告、发货单、签收记录，检查医疗健康收入的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交易样本，检查验收报告、签收记录，评价医疗健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5) 采用抽样方式，针对提供劳务收入，将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总成本与项目完工前管理层估计的合同总成本进行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做出此项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6) 对医疗健康收入、医疗健康成本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医疗健康收入成本变动是否

合理，毛利率变动是否合理；

(7)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医疗健康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8) 向重要客户实施实地走访程序，核实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医疗健康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四、其他信息

中元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元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元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元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元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元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元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中元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项目合伙人）：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军、王文杰

2018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2,632,868.52	499,942,596.2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17,388.62	5,111,700.00
应收账款	294,050,157.98	270,329,419.92
预付款项	5,701,222.71	12,735,085.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4,050,679.9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767,568.94	10,534,149.4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1,374,762.36	78,194,556.7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41,895.09
其他流动资产	1,746,314.28	3,140,527.10
流动资产合计	1,024,290,283.41	884,380,610.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887,519.37	868,703.23
投资性房地产	11,995,646.65	12,824,688.01
固定资产	54,412,828.09	58,120,561.98
在建工程	38,787,663.53	37,102,343.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8,168,763.94	43,484,128.59
开发支出	975,481.78	1,709,952.21
商誉	484,119,424.29	491,690,768.29
长期待摊费用	1,275,077.09	818,966.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1,754.31	10,896,03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92,521.71	26,229,968.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596,680.76	713,746,112.63
资产总计	1,740,886,964.17	1,598,126,722.9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56,221.53	3,695,583.57
应付账款	57,894,717.82	58,638,109.22
预收款项	7,456,694.72	11,774,782.5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10,344.41	8,144,452.29
应交税费	17,358,177.85	13,013,882.1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1,230.83	
其他应付款	58,708,041.43	4,518,884.7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4,165,428.59	99,785,694.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600,000.00	3,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4,642.83	2,791,847.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34,642.83	25,791,847.78
负债合计	177,600,071.42	125,577,542.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7,116,536.00	480,831,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0,856,561.77	598,940,043.72
减：库存股	35,580,419.1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1,653,059.31	37,277,652.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7,217,787.88	305,407,668.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01,263,525.79	1,422,456,900.41
少数股东权益	62,023,366.96	50,092,28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3,286,892.75	1,472,549,18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40,886,964.17	1,598,126,722.93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1,292,737.18	216,064,877.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81,688.62	5,111,700.00
应收账款	100,569,159.23	107,738,847.42
预付款项	775,141.14	724,231.26
应收利息		2,047,624.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06,308.60	2,505,946.62
存货	48,402,072.44	59,970,365.86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331.06
其他流动资产	19,780.87	583,422.52
流动资产合计	449,646,888.08	394,783,346.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212,916.42	21,212,499.98

长期股权投资	900,932,692.99	904,449,950.1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761,350.51	32,256,413.92
在建工程	38,787,663.53	37,102,343.7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880,142.65	23,610,995.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5,419.23	88,914.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90,592.99	4,447,721.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5,410,778.32	1,023,168,839.46
资产总计	1,465,057,666.40	1,417,952,186.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829,128.33	2,463,405.96
应付账款	72,639,010.33	89,335,385.27
预收款项	2,693,048.14	2,370,042.76
应付职工薪酬	3,545,581.48	2,899,636.72
应交税费	5,018,961.41	1,306,126.6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81,230.83	
其他应付款	36,901,383.42	1,790,856.64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808,343.94	100,165,453.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0,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000,000.00
负债合计	144,808,343.94	120,165,453.9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87,116,536.00	480,831,53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37,837,259.16	605,920,741.11
减：库存股	35,580,419.1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653,059.31	36,277,652.65
未分配利润	190,222,887.16	174,756,802.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0,249,322.46	1,297,786,732.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5,057,666.40	1,417,952,186.12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4,040,309.75	359,010,984.09
其中：营业收入	404,040,309.75	359,010,984.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5,369,778.61	250,610,091.06
其中：营业成本	167,477,372.19	130,906,921.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499,912.70	4,748,066.22
销售费用	37,807,773.10	37,626,842.20
管理费用	94,150,969.91	84,845,387.22
财务费用	-13,758,062.05	-12,844,485.90
资产减值损失	14,191,812.76	5,327,359.5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68,630.21	-51,328.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630.21	-51,328.7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17,773.28	1,070.89
其他收益	21,264,049.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883,723.30	108,350,635.21
加：营业外收入	5,899,940.48	16,493,680.25
减：营业外支出	1,982,234.92	1,375,190.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123,801,428.86	123,469,125.18
减：所得税费用	17,916,240.47	13,074,815.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885,188.39	110,394,309.3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	105,885,188.39	110,394,309.33

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098,101.62	106,780,191.71
少数股东损益	5,787,086.77	3,614,117.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885,188.39	110,394,309.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098,101.62	106,780,191.7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7,086.77	3,614,117.6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1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1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4,097,349.23	167,249,845.80
减：营业成本	106,618,646.00	98,879,313.98
税金及附加	2,226,296.00	1,790,269.23
销售费用	18,502,631.97	19,786,640.46
管理费用	29,878,200.02	27,818,214.21
财务费用	-5,603,097.30	-7,868,159.31
资产减值损失	7,676,231.23	3,394,472.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00	20,66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419.09	3,321.69
其他收益	85,4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67,422.22	44,112,416.84
加：营业外收入	949,702.38	700,083.86
减：营业外支出	10,103.80	11,145.6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807,020.80	44,801,355.06
减：所得税费用	2,052,954.25	4,039,372.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754,066.55	40,761,982.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	43,754,066.55	40,761,982.94

亏损以“-”号填列)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754,066.55	40,761,982.9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16,793,986.78	420,651,389.2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818,961.54	11,527,762.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78,402.89	37,936,401.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7,691,351.21	470,115,553.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888,982.08	142,735,913.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660,331.85	74,063,931.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342,525.02	60,815,852.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884,855.03	73,117,21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6,776,693.98	350,732,90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14,657.23	119,382,643.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8,000.00	420,7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00.00	420,718.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94,315.84	12,666,003.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50,000.00	57,1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4,315.84	69,816,00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46,315.84	-69,395,285.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1,905,650.00	32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44,000.00	3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05,650.00	3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31,341.91	24,381,575.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3,52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1,341.91	42,915,10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74,308.09	-42,595,10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42,649.48	7,392,254.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293,604.45	486,901,350.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736,253.93	494,293,604.4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712,352.71	180,494,852.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03,420.80	11,076,391.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915,773.51	191,571,24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115,284.54	92,537,369.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52,264.15	25,216,442.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17,828.47	19,695,776.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67,599.79	29,299,771.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952,976.95	166,749,36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2,796.56	24,821,883.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0,66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000.00	20,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6,906,878.94	7,142,283.68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23,878.94	27,822,883.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8,828.61	4,936,365.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80,000.00	109,6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0,000.00	13,1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48,828.61	127,766,365.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75,050.33	-99,943,481.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61,6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61,6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731,341.91	24,041,575.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731,341.91	24,041,575.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30,308.09	-24,041,57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68,154.98	-99,163,173.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863,063.34	311,026,236.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531,218.32	211,863,063.34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831,536.00				598,940,043.72				37,277,652.65		305,407,668.04	50,092,280.20	1,472,549,180.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831,536.00				598,940,043.72				37,277,652.65		305,407,668.04	50,092,280.20	1,472,549,18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5,000.00				31,916,518.05	35,580,419.17			4,375,406.66		71,810,119.84	11,931,086.76	90,737,712.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098,101.62	5,787,086.76	105,885,188.38
（二）所有者投入	6,285,000.00				31,916,518.05	35,761,650.00						6,144,000.00	8,583,868.05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85,000.00			29,476,650.00							6,144,000.00	41,905,6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39,868.05	35,761,650.00							-33,321,781.9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1,230.83		4,375,406.66		-28,287,981.78			-23,731,3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5,406.66		-4,375,406.6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230.83				-23,912,575.12			-23,731,344.2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7,116,536.00				630,856,561.77	35,580,419.17			41,653,059.31		377,217,787.88	62,023,366.96	1,563,286,892.7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415,768.00				839,355,811.72				33,201,454.36		226,745,251.42	39,468,181.58	1,379,186,46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415,768.00				839,355,811.72				33,201,454.36		226,745,251.42	39,468,181.58	1,379,186,46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4,076,198.29		78,662,416.62	10,624,098.62	93,362,713.53
(一) 综合收益总											106,780,191.71	3,614,117.62	110,394,309.33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49,981.00	7,349,981.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20,000.00	3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029,981.00	7,029,981.00
(三) 利润分配							4,076,198.29	-28,117,775.09			-340,000.00	-24,381,5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6,198.29	-4,076,198.2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41,576.80		-340,000.00	-24,381,576.8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831,536.00			598,940,043.72			37,277,652.65		305,407,668.04	50,092,280.20	1,472,549,180.61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36,277,652.65	174,756,802.39	1,297,786,732.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36,277,652.65	174,756,802.39	1,297,786,732.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5,000.00				31,916,518.05	35,580,419.17			4,375,406.66	15,466,084.77	22,462,59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754,066.55	43,754,066.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85,000.00				31,916,518.05	35,761,650.00					2,439,868.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85,000.00				29,476,650.00						35,761,65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39,868.05	35,761,650.00					-33,321,781.95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1,230.83			4,375,406.66	-28,287,981.78	-23,731,344.29
1. 提取盈余公积									4,375,406.66	-4,375,406.6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1,230.83				-23,912,575.12	-23,731,344.29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7,116,536.00				637,837,259.16	35,580,419.17			40,653,059.31	190,222,887.16	1,320,249,322.4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0,415,768.00				846,336,509.11				32,201,454.36	162,112,594.54	1,281,066,326.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0,415,768.00				846,336,509.11				32,201,454.36	162,112,594.54	1,281,066,32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4,076,198.29	12,644,207.85	16,720,40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761,982.94	40,761,982.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076,198.29	-28,117,775.09	-24,041,576.80
1. 提取盈余公积								4,076,198.29	-4,076,198.2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41,576.80	-24,041,576.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415,768.00									-240,415,76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0,831,536.00				605,920,741.11			36,277,652.65	174,756,802.39	1,297,786,732.15

法定代表人：邓志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

三、公司基本情况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邓志刚、陈西平等 16 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湖北省武汉市。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6 日经湖北省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91420100731084500Y。本公司总部位于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园六路 6 号。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智能化记录分析、时间同步和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本公司主要生产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系统、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等产品，属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

本公司前身为原武汉中元华电科技有限公司，2008 年 9 月 19 日整体改制为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以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 50,966,314.45 元折为股本 4,500.00 万股，剩余部分列入资本公积金。2009 年 1 月 22 日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下称中比基金）以货币资金出资 2,362.50 万元，增加股本 365.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金 1,997.50 万元。2009 年 9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1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13 日向社会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635.00 万股，收到社会公众股股东认缴的投入资金 49,683.59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8,917.81 万元，其中增加股本 1,635.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47,282.81 万元。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0.0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 2010 年 4 月 26 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00.00 万元，至此本公司股本增加至 13,000.00 万股。

根据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13,00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6,500 万股，并于 2013 年度实施。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19,500.00 万元。

根据本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108 号文《关于核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徐福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徐福轩等合计发行 45,415,76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67 元，合计 530,002,195.20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7,002,195.20 元，其中转入股本人民币 45,415,768.00 元，余额人民币 471,586,427.20 元转入资本公积。

根据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40,415,76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

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转增后，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80,831,536.00 元。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13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1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确定 2017 年 4 月 14 日为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向 174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628.50 万股，授予价格为 5.69 元/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17 年 4 月 26 日，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 487,116,536.00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87,116,536.00 股，详见附注六、32 “股本”。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自动化、电力、电子设备与器件、通讯、办公设备的开发、研制、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产品和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8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生产电力故障录波装置、时间同步系统、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诊断试剂、医疗器械及医疗器械软件的开发和销售等产品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5“收入”、五、19“无形资产”(2)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

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 “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

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

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该资产市价。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

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各账龄段	账龄分析法
应收子公司款项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

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

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

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

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

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	9.50-23.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0“长期资产减值”。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

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

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待通过买方安装、调试、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3) 房屋出租收入

按照合同约定确认收入实现。

(4) 软件和服务收入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

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董事会和监事会	调减上年合并营业外收入 90,360.39 元，调减上年合并营业外支出 89,289.50 元及调增上年资产处置收益 1,070.89 元；调减上年母

		公司营业外收入 5,109.00 元，调减上年母公司营业外支出 1,787.31 元及调增上年母公司资产处置收益 3,321.69 元。
将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记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董事会和监事会	调增合并其他收益 21,264,049.09 元，调减合并营业外收入 21,264,049.09 元；调增母公司其他收益 85,400.00 元，调减母公司营业外收入 85,400.00 元。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实施。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实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于 2017 年 8 月 22 日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之后，对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

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五、25、“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

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公司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公司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得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如出现此类情况，可能对财务报表上所列报的相关金融资产价值产生重大的影响，并且可能影响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策略。

（7）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

本公司确定持有至到期投资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使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9）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

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10）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11）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3）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允价值

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公允价值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采用 Back-Scholes 模型中参数，如行权价格、无风险收益率、剩余存续期限、标的股票价格的波动等参数的假设。

（14）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 计缴，详见下表。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和 2% 计缴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3% 和 2%
堤防基金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1%、2% 计缴。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武汉中元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税收优惠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为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软件企业，依据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按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财税[2011]100 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按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依据财税[2011]100号《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规定，按 17% 的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08 年 12 月 1 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编号为 GR20084200004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1 月 28 日通过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162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2017 年度本公司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软件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4 日经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取得了编号为 GR20114200022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 年 12 月 12 日通过复审，取得了编号为 GF20144200020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1 月 28 日再次通过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200045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2017 年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 1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45100078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7 年 12 月 4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5100133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63400062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8 日取得 GR20113200053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编号 GR201732002206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取 GR20164400644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政策，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3]106 号《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7 年度，“上期”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2,341.74	190,520.19
银行存款	617,493,912.19	494,103,084.26
其他货币资金	4,896,614.59	5,648,991.77
合计	622,632,868.52	499,942,596.22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应付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见附注七、50。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90,388.62	2,364,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927,000.00	2,747,700.00
合计	4,017,388.62	5,111,700.00

（2）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23,091.60	
商业承兑票据	920,000.00	
合计	5,043,091.6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074.00	2.13%	6,734,074.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850,224.56	100.00%	44,800,066.58	13.22%	294,050,157.98	309,146,746.23	97.87%	38,817,326.31	12.56%	270,329,419.92
合计	338,850,224.56	100.00%	44,800,066.58	13.22%	294,050,157.98	315,880,820.23	100.00%	45,551,400.31	14.42%	270,329,419.9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223,573,342.03	11,178,667.0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3,573,342.03	11,178,667.09	5.00%
1 至 2 年	56,616,214.89	5,661,621.50	10.00%

2 至 3 年	32,433,110.78	9,729,933.25	30.00%
3 年以上	26,227,556.86	18,229,844.74	69.51%
3 至 4 年	14,037,634.71	7,018,817.35	50.00%
4 至 5 年	4,894,473.83	3,915,579.07	80.00%
5 年以上	7,295,448.32	7,295,448.32	100.00%
合计	338,850,224.56	44,800,066.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023,553.77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774,887.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长沙南控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6,734,074.00	法院裁定对方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	董事会	否
合计	--	6,734,074.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65,257,028.8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2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4,915,921.41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97,270.03	78.88%	10,533,087.36	82.71%
1 至 2 年	154,864.76	2.72%	2,133,127.81	16.75%
2 至 3 年	1,031,336.32	18.09%	36,075.60	0.28%
3 年以上	17,751.60	0.31%	32,795.05	0.26%
合计	5,701,222.71	--	12,735,085.8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253,958.0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39.53%。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4,050,679.97
合计		4,050,679.97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452,986.25	100.00%	1,685,417.31	10.24%	14,767,568.94	11,675,646.65	100.00%	1,141,497.24	9.78%	10,534,149.41
合计	16,452,986.25	100.00%	1,685,417.31	10.24%	14,767,568.94	11,675,646.65	100.00%	1,141,497.24	9.78%	10,534,149.4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0,640,644.98	532,032.25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640,644.98	532,032.25	5.00%
1 至 2 年	4,248,550.52	424,855.04	10.00%
2 至 3 年	765,641.75	229,692.52	30.00%
3 年以上	798,149.00	498,837.50	62.50%
3 至 4 年	575,815.00	287,907.50	50.00%
4 至 5 年	57,020.00	45,616.00	80.00%
5 年以上	165,314.00	165,314.00	100.00%
合计	16,452,986.25	1,685,417.3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43,920.0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281,287.19	1,663,338.59
保证金及往来款	9,927,285.68	8,084,353.90
其他	3,244,413.38	1,927,954.16
合计	16,452,986.25	11,675,646.6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康晖煜科技有限公司	垫款	1,782,600.00	一至二年	10.83%	178,260.00
太原市泽宇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50,000.00	一年以内	9.42%	77,500.00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734,000.00	一至二年	4.46%	73,400.00
四川国际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3.65%	30,000.00
上饶市财政局	保证金	501,081.50	一至二年	3.05%	46,840.23
合计	--	5,167,681.50	--	31.41%	406,000.23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210,954.57	2,122,855.63	21,088,098.94	22,658,111.37	2,275,430.85	20,382,680.52
在产品	15,218,968.42	1,185,317.97	14,033,650.45	15,050,340.71	1,167,443.25	13,882,897.46
库存商品	46,526,991.34	273,978.37	46,253,012.97	44,366,047.01	437,068.22	43,928,978.79
合计	84,956,914.33	3,582,151.97	81,374,762.36	82,074,499.09	3,879,942.32	78,194,556.7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275,430.85			152,575.22		2,122,855.63
在产品	1,167,443.25	52,994.93		35,120.21		1,185,317.97
库存商品	437,068.22			163,089.85		273,978.37
合计	3,879,942.32	52,994.93		350,785.28		3,582,151.97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及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已跌价存货处置
在产品	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已跌价存货处置
库存商品			已跌价存货处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341,895.09
合计		341,895.09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税金	1,357,634.29	2,032,666.03
待摊费用	388,679.99	490,455.88
一年内未到期将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617,405.19
合计	1,746,314.28	3,140,527.10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海富长江成长股权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00.00			30,000,000.00					7.04%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8,703.23			-311,637.88							557,065.35	
小计	868,703.23			-311,637.88							557,065.35	
二、联营企业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责任		350,000.00		19,870.87							369,870.87	

公司											
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19,600,000.00		360,583.15						19,960,583.15	
小计		19,950,000.00		380,454.02						20,330,454.02	
合计	868,703.23	19,950,000.00		68,816.14						20,887,519.37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53,502.24			17,453,502.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7,453,502.24			17,453,502.2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28,814.23			4,628,814.23
2.本期增加金额	829,041.36			829,041.36
(1) 计提或摊销	829,041.36			829,04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457,855.59			5,457,855.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995,646.65			11,995,646.65
2.期初账面价值	12,824,688.01			12,824,688.01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134,028.57	9,756,942.81	8,923,701.48	16,940,235.84	86,754,908.70
2.本期增加金额	399,955.03	451,894.10	581,468.17	2,346,858.06	3,780,175.36
(1) 购置	399,955.03	399,658.11	581,468.17	2,342,447.80	3,723,529.11
(2) 在建工程转入		52,235.99		4,410.26	56,646.2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90,000.00	486,380.91	769,870.36	1,546,251.27
(1) 处置或报废		290,000.00	486,380.91	769,870.36	1,546,251.27

4.期末余额	51,533,983.60	9,918,836.91	9,018,788.74	18,517,223.54	88,988,832.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92,687.03	3,806,372.37	6,276,823.01	9,158,464.31	28,634,346.72
2.本期增加金额	2,405,660.43	1,166,875.90	928,716.90	2,887,512.81	7,388,766.04
(1) 计提	2,405,660.43	1,166,875.90	928,716.90	2,887,512.81	7,388,766.04
3.本期减少金额		275,500.00	439,549.44	732,058.62	1,447,108.06
(1) 处置或报废		275,500.00	439,549.44	732,058.62	1,447,108.06
4.期末余额	11,798,347.46	4,697,748.27	6,765,990.47	11,313,918.50	34,576,004.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735,636.14	5,221,088.64	2,252,798.27	7,203,305.04	54,412,828.09
2.期初账面价值	41,741,341.54	5,950,570.44	2,646,878.47	7,781,771.53	58,120,561.98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智能电网产业园	38,787,663.53		38,787,663.53	37,102,343.78		37,102,343.78
合计	38,787,663.53		38,787,663.53	37,102,343.78		37,102,343.7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智能电网产业园	38,205,454.36	37,102,343.78	1,685,319.75			38,787,663.53	100.00%	99.50%				募股资金
合计	38,205,454.36	37,102,343.78	1,685,319.75			38,787,663.53	--	--				--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302,916.00	35,289,450.00	2,624,086.62		64,216,452.62
2.本期增加金额		2,395,523.62	49,572.65		2,445,096.27
(1) 购置		38,018.47	49,572.65		87,591.12
(2) 内部研发		2,357,505.15			2,357,505.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714.27			35,714.27

额				
(1) 处置				
其他		35,714.27		35,714.27
4.期末余额	26,302,916.00	37,649,259.35	2,673,659.27	66,625,834.6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196,867.69	16,864,451.28	671,005.06	20,732,324.03
2.本期增加 金额	528,339.00	6,303,194.52	928,927.40	7,760,460.92
(1) 计提	528,339.00	6,303,194.52	928,927.40	7,760,460.92
3.本期减少 金额		35,714.27		35,714.27
(1) 处置				
(2) 其他		35,714.27		35,714.27
4.期末余额	3,725,206.69	23,131,931.53	1,599,932.46	28,457,070.6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2,577,709.31	14,517,327.82	1,073,726.81	38,168,763.94
2.期初账面 价值	23,106,048.31	18,424,998.72	1,953,081.56	43,484,128.5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18%。

1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研发支出	1,709,952.21	53,411,387.48		2,357,505.15	51,788,352.76	975,481.78
合计	1,709,952.21	53,411,387.48		2,357,505.15	51,788,352.76	975,481.78

其他说明

其中，本年新增的资本化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快速开关式配网消弧选线装置开发		2017年6月	本公司自2017年6月开始，基于电力行业市场需求，配以充足的研发人员开展本项目的研发工作。在研发过程中，本公司研发人员具备专业技能、资金充足，可以确保研发过程顺利进行。财务人员对研究、开发过程中的成本投入进行了详细的记录，确保了各个项目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本项目预期在销售的产品“快速开关式配网消弧选线装置”中予以应用。	90%

(续)

项目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快速开关式配网消弧选线装置开发	1,341,938.65			366,456.87	975,481.78
合计	1,341,938.65			366,456.87	975,481.78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6,216,392.25					6,216,392.25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445,738.70					4,445,738.70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062,358.84					11,062,358.84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4,577,070.46				464,577,070.46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389,208.04				5,389,208.04
合计	491,690,768.29				491,690,768.2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571,344.00		7,571,344.00
合计		7,571,344.00		7,571,344.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注：本公司评估了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本次减值测试对象为中元华电收购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所形成的商誉，涉及的资产范围包括组成资产组（CGU）即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及相关负债，采用现金流折现法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上述资产组（CGU）的确认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的资产组（CGU）业务内涵相同，保持了一致性。

其他说明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增加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18,966.85	872,511.88	1,254,061.86	837,660.22	1,275,077.09
房租			554,334.43	554,334.43	
合计	818,966.85	872,511.88	1,808,396.29	1,391,994.65	1,275,077.09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285,585.44	7,383,128.13	50,254,744.01	7,527,109.0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10,782.73	2,284,373.56	21,281,296.66	3,368,922.55
股份支付	2,095,017.42	314,252.62		
合计	66,391,385.59	9,981,754.31	71,536,040.67	10,896,031.6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230,952.20	1,834,642.83	18,612,318.53	2,791,847.78
合计	12,230,952.20	1,834,642.83	18,612,318.53	2,791,847.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81,754.31		10,896,031.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4,642.83		2,791,847.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26,901.08	
可抵扣亏损	31,284,189.87	26,009,238.62
合计	32,411,090.95	26,009,238.6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	------	------	----

2017 年		1,037,487.74	
2018 年			
2019 年	7,588,658.58	7,588,658.58	
2020 年	12,136,302.36	12,136,302.36	
2021 年	5,246,789.94	5,246,789.94	
2022 年	6,312,438.99		
合计	31,284,189.87	26,009,238.62	--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合伙企业投资款项（权益法核算）	25,992,521.71	26,229,968.06
合计	25,992,521.71	26,229,968.06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56,221.53	3,695,583.57
合计	3,956,221.53	3,695,583.5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货款	51,440,632.67	58,231,109.22
技术服务费	6,359,085.15	
应付设备款	95,000.00	407,000.00
合计	57,894,717.82	58,638,109.2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昂科信息技术无锡有限公司	1,146,799.00	尚未结算
常州蓝联科技有限公司	649,201.72	尚未结算
江苏赛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54,700.86	尚未结算
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	862,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512,701.58	--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7,456,694.72	11,774,782.54
合计	7,456,694.72	11,774,782.54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144,452.29	76,622,548.91	76,156,656.79	8,610,344.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04,194.84	5,704,194.84	
三、辞退福利		177,356.00	177,356.00	
合计	8,144,452.29	82,504,099.75	82,038,207.63	8,610,344.4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98,067.30	68,191,131.86	67,684,327.71	7,304,871.45
2、职工福利费		2,324,068.41	2,324,068.41	
3、社会保险费		2,765,692.08	2,765,692.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376,246.77	2,376,246.77	

工伤保险费		187,574.98	187,574.98	
生育保险费		201,870.33	201,870.33	
4、住房公积金	26,723.00	2,755,744.85	2,755,173.85	27,294.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19,661.99	585,911.71	627,394.74	1,278,178.96
合计	8,144,452.29	76,622,548.91	76,156,656.79	8,610,344.4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17,954.71	5,517,954.71	
2、失业保险费		186,240.13	186,240.13	
合计		5,704,194.84	5,704,194.84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对武汉地区、合肥地区、成都地区分别按员工社保基数的 20%、1.5%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本公司对广州地区分别按员工社保基数的 14%、1.2%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本公司对常州地区分别按员工社保基数的 19%、0.5%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173,847.53	6,423,077.34
企业所得税	7,708,203.13	4,809,794.62
个人所得税	1,332,304.40	655,198.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2,776.47	453,213.08
教育费附加	215,475.64	194,234.1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3,809.04	138,395.76
房产税	163,849.83	179,252.47
土地使用税	108,219.05	110,403.20

印花税	27,277.92	48,583.56
水利基金	2,414.84	1,729.78
合计	17,358,177.85	13,013,882.17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利	181,230.83	
合计	181,230.83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往来款	23,127,622.26	4,518,884.75
股份支付	35,580,419.17	
合计	58,708,041.43	4,518,884.75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买股权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9、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购买股权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RFID、WIFI 定位等物联网技术移动资产管理系统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	1,4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创新创业大赛获准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00,000.00	2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0,831,536.00				6,285,000.00	6,285,000.00	487,116,536.00

其他说明：

注：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授予 174 名激励对象，共 628.5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有 480,831,536.00 股变更为 487,116,536.00 股。2017 年 4 月 26 日，新增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完成。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98,940,043.72	29,476,650.00		628,416,693.72
其他资本公积		2,439,868.05		2,439,868.05
合计	598,940,043.72	31,916,518.05		630,856,561.7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公司 2017 年发行的 628.5 万股限制性股票发行价 5.69 元，形成的资本溢价 29,476,650.00 元。因股份支付增加的其他资本公积 2,439,868.05 元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的库存股		35,761,650.00	181,230.83	35,580,419.17
合计		35,761,650.00	181,230.83	35,580,419.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7,277,652.65	4,375,406.66		41,653,059.31
合计	37,277,652.65	4,375,406.66		41,653,059.3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5,407,668.04	226,745,251.4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5,407,668.04	226,745,251.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0,098,101.62	106,780,191.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5,406.66	4,076,198.2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912,575.12	24,041,576.8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217,787.88	305,407,668.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2,670,350.11	166,206,829.87	357,924,682.40	130,065,858.37
其他业务	1,369,959.64	1,270,542.32	1,086,301.69	841,063.45
合计	404,040,309.75	167,477,372.19	359,010,984.09	130,906,921.82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1,157.95	2,220,100.91
教育费附加	1,067,183.96	1,005,640.89
房产税	620,261.64	412,491.09
土地使用税	427,018.82	319,177.27
车船使用税	20,819.00	25,439.00
印花税	231,280.00	145,967.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2,229.74	603,358.88
水利基金	19,961.59	15,891.10
合计	5,499,912.70	4,748,066.22

其他说明：

38、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675,255.26	13,557,712.39
业务招待费	9,105,729.14	8,610,316.21
差旅费	5,806,210.49	6,001,913.43
咨询费	1,314,748.68	583,100.22
办公费	1,180,815.04	1,449,257.93
中标服务费	778,280.69	1,499,878.61
折旧费	533,840.45	575,994.76
标书资料费	493,812.53	651,302.87
会议费	390,132.22	699,420.84
物料消耗	342,314.30	254,483.69
其他	3,186,634.30	3,743,461.25
合计	37,807,773.10	37,626,842.20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	51,788,352.76	48,503,301.33
职工薪酬	16,469,748.30	15,125,373.34
无形资产摊销	7,560,049.04	6,865,672.50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82,271.54	1,178,080.91
股权激励费	2,439,868.05	
折旧费	2,308,989.22	2,375,898.68
电费	1,853,208.84	1,784,658.00
长期待摊费用	1,438,338.19	1,547,187.25
办公费	1,411,429.94	1,674,288.06
差旅费	1,316,328.58	1,236,260.42
租赁费	749,846.90	437,899.53
物业费	661,746.69	560,257.59
董事会费	523,476.40	301,941.63
其他	3,047,315.46	3,254,567.98
合计	94,150,969.91	84,845,387.22

其他说明：

40、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964,488.90	13,181,503.62
其他	206,426.85	337,017.72
合计	-13,758,062.05	-12,844,485.90

其他说明：

4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567,473.83	1,447,417.18
二、存货跌价损失	52,994.93	3,879,942.32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7,571,344.00	
合计	14,191,812.76	5,327,359.50

其他说明：

42、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8,816.14	-31,296.77
权益法核算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投资收益	-237,446.35	-20,031.94
合计	-168,630.21	-51,328.71

其他说明：

4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资产	117,773.28	1,070.89
合计	117,773.28	1,070.89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退税收入	15,818,961.54	
稳岗补贴	145,087.55	
能源互联网运行控制与系统集成技术项目资助	3,400,000.00	
江苏省企业院士工作站	1,000,000.00	
RFID、WIFI 定位等物联网技术移动资产管理系统	600,000.00	
ITSS 符合性评估奖励项目	300,000.00	
合计	21,264,049.09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876,214.00	16,357,916.39	5,876,214.00
其他	23,726.48	135,763.86	23,726.48
合计	5,899,940.48	16,493,680.25	5,899,940.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研发经费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922,500.00	1,635,214.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基金项目补助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50,000.00	1,949,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651,500.00	682,94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贴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平台补贴资金	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设计奖	财政局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财政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68,214.00	53,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税务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1,527,762.39	与收益相关
科技进步创新奖	财政局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上市政策扶持	财政局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5,876,214.00	16,357,916.39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900,000.00	1,350,000.00	1,9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5,411.74	22,020.60	45,411.74
其他	36,823.18	3,169.62	36,823.18
合计	1,982,234.92	1,375,190.28	1,982,234.92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959,168.13	15,639,162.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927.66	-2,564,346.43
合计	17,916,240.47	13,074,815.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23,801,428.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570,214.3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5,447.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989.0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58,167.1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6,901.2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35,618.0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67,437.62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	-3,227,983.46
所得税费用	17,916,240.47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收款	114,367,407.68	
收保证金和备用金	27,411,829.44	16,114,523.88
补贴收入	10,822,834.55	8,686,414.64
收利息收入	18,102,246.60	11,028,313.14
其他	4,374,084.62	2,107,150.03
合计	175,078,402.89	37,936,401.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暂付款	93,675,301.24	
保证金	15,698,866.37	15,014,660.25
备用金	13,701,490.22	9,353,567.65
差旅及交通费	12,631,549.34	10,428,385.75
研发费	12,269,156.35	8,583,128.86
业务招待费	8,386,146.53	8,067,883.98
办公费	3,013,072.16	2,753,195.31
租金	2,638,691.21	1,991,364.12
捐赠支出	1,900,000.00	1,350,000.00
中标费	1,581,275.86	2,074,998.00
其他	21,389,305.75	13,500,028.17
合计	186,884,855.03	73,117,212.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股权转让时代收的个税		18,533,528.31
合计		18,533,528.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885,188.39	110,394,309.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191,812.76	5,327,359.5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04,298.67	7,196,017.93
无形资产摊销	7,702,573.59	7,142,928.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808,396.29	1,646,527.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7,773.28	-1,070.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11.74	22,020.6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630.21	51,328.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4,277.31	-1,607,141.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7,204.95	-957,204.9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33,200.52	-18,522,68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33,999.37	67,696,034.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196,378.34	-59,005,778.83
其他	2,439,868.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14,657.23	119,382,643.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7,736,253.93	494,293,604.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94,293,604.45	486,901,350.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42,649.48	7,392,254.2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7,736,253.93	494,293,604.45
其中: 库存现金	242,341.74	190,520.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17,493,912.19	494,103,084.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7,736,253.93	494,293,604.45

其他说明: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96,614.5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合计	4,896,614.59	--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

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中元华电	武汉	武汉	软件开发	100.00%		设立

软件有限公司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电力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力设备制造	66.00%		收购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	生物制药	68.68%		收购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医疗器械	51.00%		收购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常州	常州	医疗软件	99.00%	1.00%	收购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电力设备制造	51.00%		收购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34.00%	384,844.61		20,211,458.86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1.32%	4,241,574.34		17,027,997.53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00%	-2,114,713.54		5,854,417.21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49.00%	3,279,263.48	12,933,375.48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64,540,716.40	1,335,450.37	65,876,166.77	6,284,091.86		6,284,091.86	69,111,134.14	1,599,009.96	70,710,144.10	12,396,572.79		12,396,572.79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28,497,972.26	15,745,529.28	44,243,501.54	2,370,717.21	9,212,916.42	11,583,633.63	20,190,210.07	15,466,816.74	35,657,026.81	3,373,821.54	11,212,499.98	14,586,321.52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404,445.35	1,630,029.52	27,034,474.87	4,967,044.48	10,000,000.00	14,967,044.48	26,785,356.81	1,439,271.35	28,224,628.16	1,961,057.22	10,000,000.00	11,961,057.22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500,874.38	6,210,108.54	30,710,982.92	4,178,797.52		4,178,797.52	18,306,075.19	5,013,178.70	23,319,253.89	3,616,984.50		3,616,984.5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24,734,274.80	1,131,895.92	1,131,895.92	1,100,464.47	20,232,643.91	556,628.87	556,628.87	-1,408,572.98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32,950,746.51	8,469,481.52	8,469,481.52	6,405,853.51	26,485,149.05	7,580,358.96	7,580,358.96	6,077,102.92
广州埃克森生物	14,520,218.13	-4,315,741.92	-4,315,741.92	-1,033,328.29	9,606,772.79	-4,310,511.39	-4,310,511.39	-19,295,504.82

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74,229.95	6,692,374.44	6,692,374.44	-2,387,290.65	9,273,781.58	2,017,957.14	2,017,957.14	415,861.35

其他说明：

(4)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对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和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财务资助明细如下：

子公司名称	期初本金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本金余额	收到子公司支付利息金额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1,212,499.98	5,899,583.56	3,900,000.00	9,212,916.42	520,948.14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486,347.23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30.00%		权益法核算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合肥	合肥	非证券类投资	35.00%		权益法核算
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非证券类投资	49.00%		权益法核算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	武汉	非证券类投资	35.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中元九派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湖北中元九派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流动资产	670,180.75	1,268,245.00	38,423,998.95	60,387,565.30	2,003,203.84	53,502,295.0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05,002.72	155,914.49	2,106,114.51	60,387,565.30	1,944,573.64	502,295.08
非流动资产	1,585,176.74	133,702.53	1,338,204.96	30,720,000.00		
资产合计	2,255,357.49	1,401,947.53	39,762,203.91	91,107,565.30	2,003,203.84	53,502,295.08
流动负债	411,064.92	345,173.61	27,388,668.68	192,923.54	7,526.40	59,529.20
负债合计	411,064.92	345,173.61	27,388,668.68	192,923.54	7,526.40	59,529.20
按持股比例计	553,287.77	369,870.87	6,063,032.26	26,053,595.48	598,703.23	18,704,968.06

算的净资产份 额						
--商誉			13,897,550.89			
对合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557,065.35	369,870.87	19,960,583.15	25,992,521.71	868,703.23	26,229,968.06
营业收入	1,232,073.40	1,136,013.81	134,209,931.5 2		56,922.52	
财务费用	-1,948.14	-5,604.36	26,895.80	-605,337.14	-982.14	-2,295.08
所得税费用		13,366.84	1,165,735.43			
净利润	-1,038,792.92	56,773.92	2,665,977.65	-678,418.15	-104,322.56	-57,234.12
综合收益总额	-1,038,792.92	56,773.92	2,665,977.65	-678,418.15	-104,322.56	-57,234.12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存款、应收及应付款项、应收及应付票据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1、信用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其中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实力雄厚、信誉度高的大中型商业银行，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对于应收款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等评估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另外，公司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之内。

资产负债表日，单项确定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湖南长沙南控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款项，由于该公司已资不抵债，本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

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二）金融资产转移

本年末，本公司已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4,123,091.60 元，商业承兑汇票人民币 920,000.00 元。由于与这些银行承兑汇票相关的主要风险与报酬已转移给了银行，商业承兑汇票相关的主要风险由出票人承担，且出票人为信用较好的国家电网及下属公司开具，无法兑付风险较低，因此，本公司终止确认已背书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子公司参股股东
胡明云	子公司参股股东
芮双印	子公司参股股东
李进华	子公司参股股东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 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41,025.64	646,335.04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18,515.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123,200.00	3,780,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宏业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409,123.00	376,394.50	2,326,665.00	259,286.50
应收账款	合肥禾沃商贸有限公司	27,425.55	1,371.28		
合计		2,409,123.00	37,776,578.00	2,326,665.00	259,286.50
其他应收款	胡明云	158,143.08	7,907.15	62,132.00	3,106.60
合计		158,143.08	7,907.15	62,132.00	3,106.6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芮双印		716,830.00
其他应付款	李进华		354,908.00

合计			1,071,738.00
----	--	--	--------------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28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13,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激励对象取得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登记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分别申请解锁所获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3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7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实际授予人民币普通股 6,285,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 5.69 元。

2、公司本年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613,000.00 股，包括 2017 年因公司预计无法达到业绩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48,000.00 股和公司员工离职公司按规定需回购注销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65,000.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439,868.0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439,868.05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作为定价模型，扣除限制性条件的成本后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具体的测算参数如下：

（1）公司根据当日收盘股价 10.5 元/股（授予日 4 月 14 日收盘价）；

（2）该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分别为：1 年、2 年、3 年（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每期首个解除限售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29.21%；44.27%；34.67%；（分别采用创业板综指最近一年、两年和三年的年度波动率，该数据源自 Wind）；

（4）无风险收益率：1.50%、2.10%、2.75%（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 1 年期、2 年期、3 年期存款基准利率）；

（5）行权价格，即未来能够以预期合理价格出售限制性股票。公司以激励计划中设定的 2017 年至 2019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指标为基础，结合公司所处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市盈率，测算预期的合理出售限制性股票的价格。

若全部激励对象均符合本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且在各解锁期内全部解锁，则该等公允价值总额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总成本将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锁比例分期确认。

公司于授予日向 174 名激励对象授予 628.5 万股，根据实际授予日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最终测算的该次限制性股票成本总额为 1151.98 万元，同时，按照该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实际实施期间进行摊销，得出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应摊销成本为 429.41 万元、458.99 万元、216.43 万元、47.14 万元。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轩科技”）拟与湖北三环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资本”）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三环资本所持有的苏州康利贞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利贞”）51%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2,210.00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世轩科技将持有康利贞 100%股权。

2、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四次（临时）会议，批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本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87,116,53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8,711,653.60 元，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输配电、控制设备制造业	医疗健康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209,846,997.30	194,193,312.45		404,040,309.75
营业成本	85,369,769.33	82,107,602.86		167,477,372.19

(2)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3)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公司于 2015 年 4 月与徐福轩、傅多等 30 个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轩科技”）股东签订了《购买资产协议》，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其拥有的标的资产。公司与世轩科技原股东徐福轩、傅多签订了《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三年合计已完成承诺净利润。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734,074.00	5.06%	6,734,074.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221,819.42	100.00%	18,652,660.19	15.65%	100,569,159.23	125,964,573.10	94.57%	18,724,619.68	14.86%	107,239,953.4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8,894.00	0.37%			498,894.00
合计	119,221,819.42	100.00%	18,652,660.19	15.65%	100,569,159.23	133,197,461.10	100.00%	25,458,693.68	19.11%	107,738,767.42

	,819.42	%	660.19		,159.23	7,541.10	%	93.68		47.42
--	---------	---	--------	--	---------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80,710,836.04	4,035,541.80	5.00%
1 年以内小计	80,710,836.04	4,035,541.80	5.00%
1 至 2 年	18,031,979.81	1,803,197.98	10.00%
2 至 3 年	9,194,896.55	2,758,468.97	30.00%
3 年以上	11,284,107.02	10,055,451.44	89.11%
3 至 4 年	1,336,125.76	668,062.88	50.00%
4 至 5 年	2,802,963.52	2,242,370.82	80.00%
5 年以上	7,145,017.74	7,145,017.74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71,959.49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734,074.00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湖南长沙南控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6,734,074.00	法院裁定对方暂无可供执行的财产	董事会	否
合计	--	6,734,074.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872,864.8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2.4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755,983.24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73,352.94	60.44%	436,693.22	11.57%	3,336,659.72	2,818,788.05	100.00%	312,841.43	11.10%	2,505,946.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69,648.88	39.56%			2,469,648.88					
合计	6,243,001.82	100.00%	436,693.22	6.99%	5,806,308.60	2,818,788.05	100.00%	312,841.43	11.10%	2,505,946.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669,685.71	133,484.2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669,685.71	133,484.29	5.00%
1 至 2 年	676,129.15	67,612.91	10.00%
2 至 3 年	239,525.08	71,857.52	30.00%
3 年以上	188,013.00	163,738.50	87.09%
3 至 4 年	27,925.00	13,962.50	50.00%
4 至 5 年	51,560.00	41,248.00	80.00%
5 年以上	108,528.00	108,528.00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3,851.7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98,876.50	2,691,962.80
关联方往来	2,469,648.88	
备用金	1,150,658.65	126,825.25
其他	523,817.79	
合计	6,243,001.82	2,818,788.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400.00	1-2 年	6.41%	40,040.00
卢春明	备用金	244,092.23	1 年以内	3.91%	12,204.61
国网河北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100.00	3 年以内	3.21%	53,575.27
华北电力物资总公司	保证金	188,600.00	1 年以内	3.02%	9,430.00
河南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173,350.00	1 年以内	2.78%	8,667.50
合计	--	1,206,542.23	--	19.33%	123,917.38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08,504,036.99	7,571,344.00	900,932,692.99	904,449,950.16		904,449,950.16
合计	908,504,036.99	7,571,344.00	900,932,692.99	904,449,950.16		904,449,950.1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武汉中元华电软件有限公司	8,980,697.39	464,452.00		9,445,149.39		
武汉中元华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9,969,252.77	177,408.71		30,146,661.48		
成都智达电力自动控制有限公司	42,900,000.00	131,561.51		43,031,561.51		
安徽大千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720,000.00	2,975,681.10		8,695,681.10		
广州埃克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3,680,000.00	119,601.38		23,799,601.38	7,571,344.00	7,571,344.00
广州穗华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100,000.00	137,541.58		15,237,541.58		
江苏世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3,100,000.00			683,100,000.00		
中元汇（武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95,000,000.00	47,840.55		95,047,840.55		
合计	904,449,950.16	4,054,086.83		908,504,036.99	7,571,344.00	7,571,344.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097,349.23	106,618,646.00	167,249,845.80	98,879,313.98
合计	164,097,349.23	106,618,646.00	167,249,845.80	98,879,313.98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000,000.00	20,660,000.00
合计	40,000,000.00	20,660,000.00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2,361.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21,301.5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3,096.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7,659.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242,340.43	
合计	5,140,566.3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21	0.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2%	0.20	0.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邓志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黄伟兵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志刚先生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